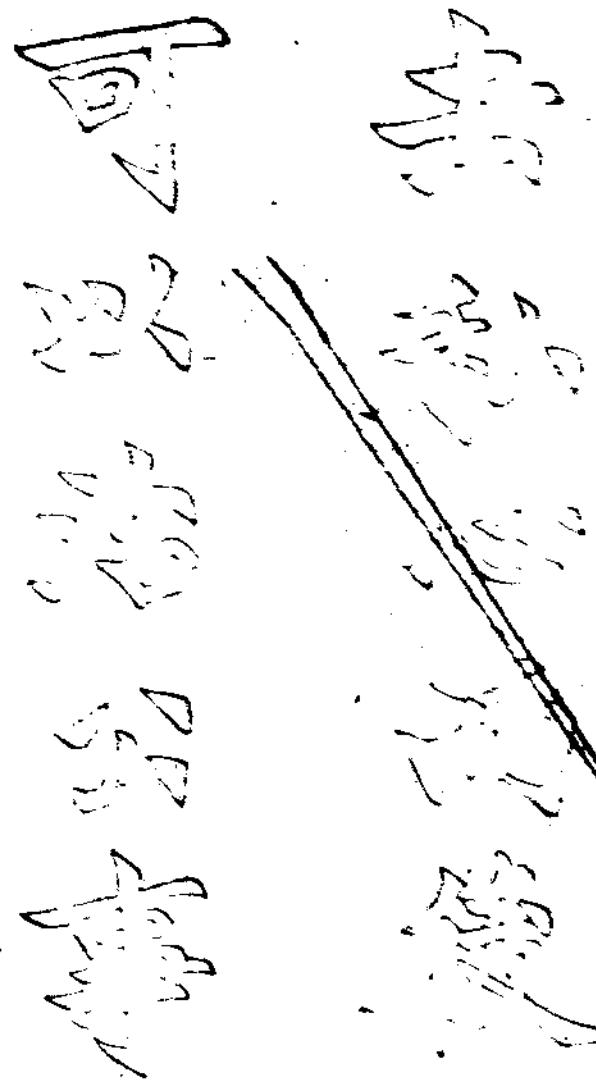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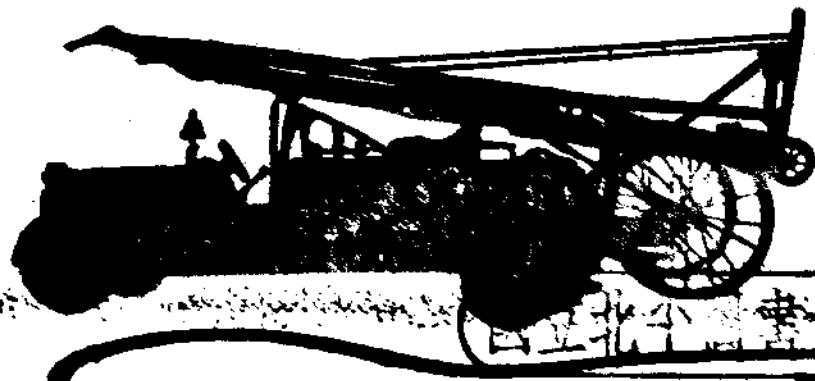


母雞
也
有
在
桂
樹
深
林
間
走
來



四第期四



警務旬刊第四十四期

目大

宋委員長近影

注音局長培訓消防技術所第十六屆學警演習消防升梯
注音局長檢閱消防教練所第十六屆學警演習消防升梯
注音局長檢閱消防教練所第十六屆學警演習消防升梯

特件

本局長召見真善全體員警點名講話

本局各處精神講話摘要

法規

北平市收存警察局檢驗在辦事處分處辦事細則

訓令

奉府令確材改部各為洋商分運士商收存准運誠稅機

通所安分蓮照運輸黑須呈驗當地商會等所發之證明書

令知照等因印知黑

委員會轉委行政院令新成立機關錄用職員及各機關

新委員仍應所具煙結合印道照填報以憑集轉

府令奉行行政院相定制各省市燈工服役成績考核及

懲辦法施行等因印知黑(附抄件)

府令奉私奉法奉令轉委行委員會通過工會聯合會設立限制辦

等因轉發原件印知黑(附抄件)

府令奉私奉法奉令轉委行委員會設立限制辦

售仰飭屬還真取辦布告禁止捕殺信鵝等因除布

檢之各種反動印刷物及傳單多係由各印刷局及刻

字通音製印並應嚴行政部以社外人通音製印並應辦理

具報

抄送本限制學警及畢業警士報曉告退辦法律通照施

行(附抄件)

抄送本限制學警及畢業警士報曉告退辦法律通照施

知照等因印知黑

奉令確材改部各監督辦法切照(附抄件)

知照等因印知黑

奉令確材改部各監督辦法切照(附抄件)

訓令趙亞濱為警察處外勤股主任

委對錫齡為南郊玉泉等分署分署長

公函

復社會局查禁婦女裸足一案業經抄發條例通飭各區署

隨時注意查禁希資照

南各級社會局令准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函請禁止

各報對禁令稿件不得擅留塞白或用方圈打叉等符號代

替等因希資照

兩工務局據南郊報平大公路鋪路石板應派工據移請查

復衛生局准函組成專隊清潔巡查隊專司巡查取緝街巷

傾倒積水及其他違犯戶外清潔規則事宜等因已飭屬協

助希資照

嚴禁私運大宗銅元及銅元盤出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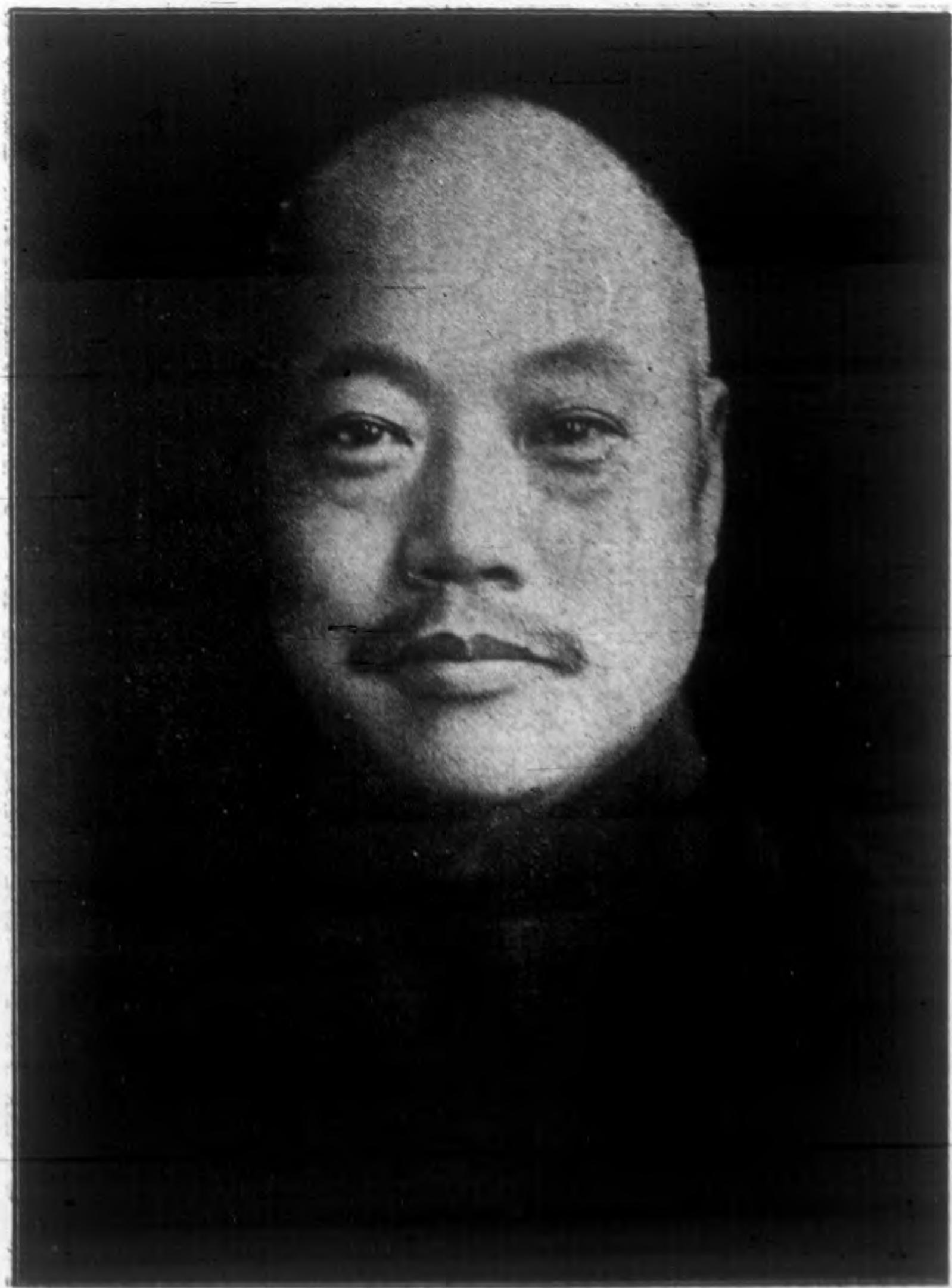
本局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辦理各項案件統計表

本局第二十五年十二月份查辦烈性毒品案件表

布告

本局第六十九期貨物公告

宋 委 員 長 近 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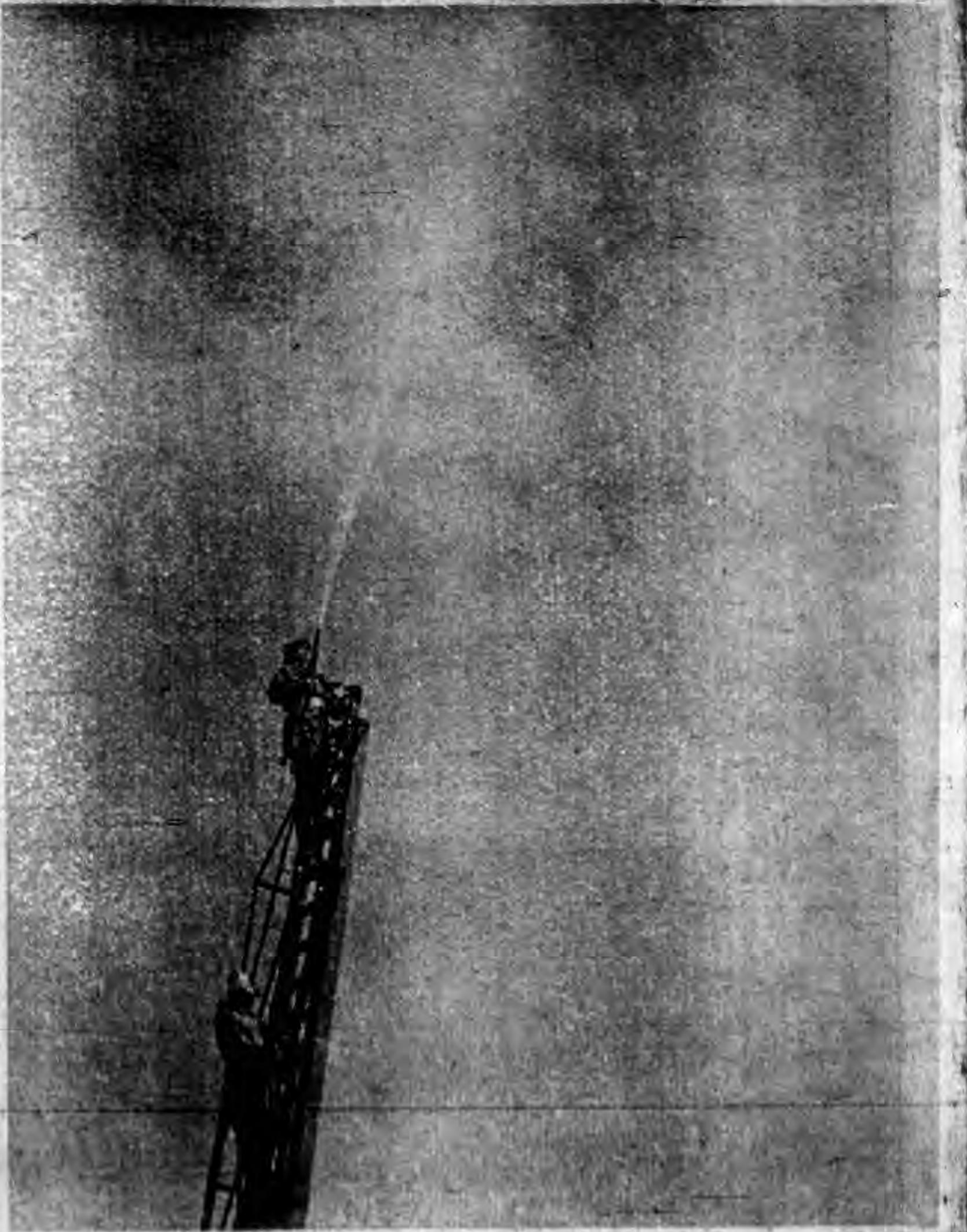
秦 市 長 近 影



影近長局陳



陳長局檢閑消聞防教練所第十六班學警習消防梯升梯主時攝影之



陳長局檢消閱教練所第十六班學警習消防升梯射注影攝之二



特 件

局長召集偵緝隊全體員警點名訓話

四月三日

今天集合點名借機談談話我很想與大家見面認識認識因你們職務重要集合一次太不容易所有一切應說的話均與你們隊長分隊長說過大約已轉向你們說了

偵緝隊前在警廳時代為偵緝處辦的事情亦多在北平久有成績一般人民很有相當信仰這是以前好名譽我們是自己不必說自己的好處總需要將好處保持住了不可使之失掉

若欲保持已往的好成績必須努力前進所謂努力者即是忠於職務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如此才能日有進步反是若因循敷衍則江河日下不但將來不能進步且恐已往名譽亦不能保持

現在北平有一百五十餘萬人這些人的生命財產公共安全全靠我們警察保護而偵緝隊在警察佔一主要部份可見責任之重大本市發生案件很多其特殊者如竊屍案等頗固屬例外面普通盜匪偷盜之案由去冬至今每月統計破獲竊案盜在三四百起之多但未破獲者亦不少 委員長市長很為關心屢次質問督促經我將本市複雜情形一一詳述長官尚能原諒然而自己總覺難看

我們職務是維持社會安寧的而防害社會之壞人是我們的對頭我們與壞人站在對立地位絕對不能通融必須要剷除

的因為壞人之犯法行為普通人民無權力管他這種剷除壞人之職務我們是責無旁貸

前因外籍浪人設賭場售毒品經營違法事業而受害之人嗜賭染毒以致失業不能維持個人生活即流為盜賊或作犯法不法者不必甚多即能使社會不安如竊盜之人有一百在東城二十餘西城二十餘同時發動市面即感極大不安而外籍浪人所經營之違法事業因賭近盜的關係實為我們執行職務上困難之點近經交涉結果一律停辦了減少罪惡濃重我們自易達到任務嗣後對於吸毒偷盜者可盡力抓拿此外對於你們所希望者

(一) 努力盡職保持固有成績

我們負保護人民之責地方安寧與否完全由我們担负倘若防範周密使不發生案件即是最佳成績若是發生案件能破獲即是次功倘若發生案件不能破獲於職務上實說不下去了換言之即不能交卷希望大家為公為私努力盡職使人民走也安然睡也安然作到路不拾遺夜不閉戶之景象如此才能保持固有的成績

(二) 請求新知識

現代潮流日趨進化都市情形日益複雜在都市方面人心之險詐案情之奇特更有一日千里之勢我們應付環境執行職務關於知識方面總須隨時而演進超越對方之知識不然案情偶然發生則無從下手那能談到破案再如現代物質文明日進生活程度日高一般人奢望亦愈大而其環境常

外二區署精神講話紀錄

冬防保安辦法提示

各段形勢防務舉隅

第一分註所轄一、二、三、四，段

能滿足腦筋理想之慾望不免發生自殺或挺面走險因之都市中不安的現象日益增多我們防範偵查若再以前些年們方法辦理未免落伍希望大家對新知識方面竭力講求如福爾摩斯偵探小說本係臆造的然其方法驚人頗足為事實之補助再如我國類似偵探之舊小說包公案彭公案小說皆入情入理亦能作參考之材料大家可將此類或類似此種之偵探小說並以往辦案之經過皆可隨時研究務使新舊知識十分充足於執行職務不致困難

(三)借重友人注意戶口

一人之精力有限案情之複雜莫測倘若個人以友誼的關係多找數人幫助定能收極大效果即如你們多半分地段執行職務若平時找人幫助先將各胡同之戶口秘密調查清楚由某號至某號間之居住人等之職業人口情形非常明瞭一但該處發生事故則事前早已明瞭戶口情況再加以判斷即易於辦理再如廟宇旅店等處為藏垢納污之處極易隱匿奸宄及匪類關於其中往來人等更須暗中注意然對此人口之注意個人力量未免難顧亟須找友人代為隨時注意俾資幫助尤須與區署常聯絡俾易收效

以上所說的話希望切實記住因為我們警察局責任重大兼管之事亦多又因平市習慣以本局皆看成警察廳時代之性質所以難保他局之職務社會上亦多責成我們所以我們應十二分的努力大家集合一次不易所講的話要記住了並要切實去作即是本局長所希望的

第二段管界在本署轄境最為繁華西花市大街上四條商肆櫈比上三條鋪住戶參半花兒市逢四日集會鄉販雲集頗有熙攘之象上四條珠石點翠等商店來平退匯外賓多往購物是宜於交通秩序注意整理並於外賓加以照料上三條較偏僻並有三四條小巷時有竊賊出入去歲亦曾發生竊案應注意又三四條巷口夜間關閉柵欄交通阻隔巡邏尤應加勤不可忽也

第三段管界擬朴市為南大街之一段餘均小巷多住戶間有小商店及手工局包頭大院早年係廣場近已修建房屋形勢參錯易藏竊賊包頭胡同南頭路東有不通小巷頗深長保賊道該段扼要地點一在樓灣東首與瓜子胡同包頭大院北河漕交會點為上曉市之必經道應注意一在纓子胡同中間為南扁担胡同及井兒胡同交會點現有該段守禦崗

第四段管界蒜市口東草市保通廣渠門左安門大道鄉車往來甚多蒜市口西連外一區崇文門大街東柳樹井大街有該段守望在草市設該段派出所在西控制甚佳抽分廠占地頗廣內包門牌七十餘戶之多惟南面有一出口其中住戶流品亦複雜宵小易於混迹應特別注意黃家店扼手帕胡同與花市之通路巷內曲折房構甚矮頗易攀登汪太乙胡同係上曉市之道路以上二卷併廳注意也

第二分註所轄五，六，七，八，段

第五段管界均小巷北羊市白爲買賣小街中頭二三條鋪戶手工局與住戶多半生活程度大率中常間有殷實之戶後河沿則漸趨低下中二條大院有該段派出所扼南北通路地點頗爲適中北羊市口西連一，二，段界（後河沿上頭二三頭東口）爲扼要地點有該段守望崗凡盤詰檢查宜於該巷行之中三條一巷狹而長入夜僻靜房構高矮不一頭條及後河沿則建築物大率低矮多易攀登之處應注意防賊北河岸無橋樑可通而設有自軍用電線巡邏更宜加勤不可忽也

第六段管界均小巷北小市口爲買賣小街西連五段管界（中頭二三條後河沿）爲扼要通衢有該段守望崗檢查兜捕宜於此巡行之下頭二三四條住戶居多生活程度大率中常而殷實者較少人之流品亦較低且東面毗連虎背口花市下坡等處（民情素稱惡劣多土棍綱賊）宜注意防賊北河岸有北寧路通州岔道車站又北爲北缺口平緩路由此通過均爲特應注意之處沿鐵路敷設電線應注意保護之

第七段管界在本署轄境東北隅甚爲荒僻虎背口爲買賣小街

迤東下下頭二三四條與六段管界（即下頭二三四條）連屬略具小巷形勢稍東則地近下梢住戶寥落近臥佛寺尚有一片住戶（臥佛寺頭條至八條）別成一村落與街市並不連屬此外則三五戶結廬而居無城市氣象居民多中下戶勞作終日僅足糊口習俗粗悍往往因細故鬥毆動成傷害抑且流品甚雜良莠不齊小賭小賊在所多有早年花市下坡有所謂大刀會者爲土棍集圍橫行無忌雖未流爲匪徒頗爲閭閻之害自創辦警察以後惡俗漸革迄今該處一帶秘密會社者猶多

該段扼要之路北有東便門東缺口均另派有巡官帶警駐守虎背口爲通花市大街之要路有該段守望崗臥佛寺前係通廣渠門之岔道行人較迤南大道往來尤夥迤北白橋即隆安寺後街係行人小徑甚屬偏僻時有事故發生均應特別注意北寧路旁有國有電線迭被割竊亟宜加意保護

第八段管界鐵轆轤把西接花市大街偏西多住戶偏東多鋪戶南小市口爲買賣小街扼東西交通之會下堂子下寶慶下唐刀胡同尚整齊住戶生活程度中常而殷實者甚多聚勞動流品亦頗複雜民情與第七段情形略同檢查兜捕宜於南小市口行之其於各巷道路歧出賊人處處藏匿若善於勘測蹲隊復伺捕獲亦非其難鐵轆轤把東口有該段派出所西口有交通崗均屬扼要南小市口內有該段守望崗上下堂子胡同交會點迤南並可照顧上下寶慶上下唐刀胡同而與十一段守望崗（國強胡同東口）相連繫巡邏能力於各小巷勤加梭巡防務無甚疏虞第三分註所轄九，十，十一，十二段

第九段管界居本署轄境北部之中占衛繁地位僅次於第二段

東花市大街商肆櫛比多花客店麻店逢四日集會與西花市大街同中四條鋪戶手工局與住戶參半頗有殷實者南北羊市口爲買賣小街上堂子胡同街道整齊住戶生活強半優裕間有操小本營業者南北羊市口街道狹窄而行人車馬綦夥宜對於鋪戶在門外陳設商品注意取締以利交通中四條與上堂子胡同與下堂子胡同兩巷應屬令小心啟閉門戶以防不虞而四條較爲離靜盜賊防範尤應多加注意東花市中間路北有皂君廟殘破不堪房墻坍塌木石瓦礫堆積成丘連接房後（即中四條）係一賊道應勘蹟明確蹲隊緝捕宜於南北羊市口內行之北羊市口有十段守望崗兩口交會處有交通崗聯絡甚便第十段管界街巷甚爲複雜南部北河漕珠營三巷均係斜街（西北東南）各巷中又包含若干不通小巷及大院東北角有上齋等上唐刀及國強胡同三巷尙整齊迤西爲南北找子營禮拜寺街雷家胡同旋馬上灣南羊市口爲買賣小街拖花市南交通之命該段守望崗在此關帝廟街東口設該段派出所扼珠營東河漕之岔口住戶貧富不一而貧苦者多饒富者少奉佛教之人約居半數各不通巷深長灣曲易藏竊賊其中尤以珠營內之萬福的後坑（萬福寺亦係大雜居院落寬闊後院幽僻已極）與北河漕內之元寶胡同（元寶胡同住有朝鮮人金志玉一戶）爲最可慮東河漕中間路北之大慈庵係雜居後院房牆易於攀登迤東不遠又有深胡同雜居院落均應注意上唐刀胡同與上寶寧胡同均較僻靜而上寶寧胡同西段灣曲臨街房牆多易攀登凡足等處須勘蹟明確蹲隊緝捕

第十一段管界在本署轄境北部東面地勢空曠南小市口爲買

賣小街迤東中國強胡同炕兒胡同四川營尙略具街巷形勢餘則十數戶比鄰而居如村落焉該段守望在南小市口派出所臨廣渠門大道廣渠門另有巡官帶警駐守住戶大都貧苦勞動業居多（拉車賣菜拾糞等）亦有小手工業及開倉廠種園地者安化寺土地廟彌勒林天龍寺等處甚屬荒僻而距街巷不遠宜防哄騙（安化寺前曾發見誘扒小兒衣物之案）扼要地點爲廣渠門大道及南小市口檢查宜於此行之

第十二段管界街巷亦甚複雜東南且甚荒僻大石橋爲南大街之一段南河漕拐棒胡同廳兒胡同官馬圈住戶尙稠密火神廟街爲往南之大道東有細米廠細米巷米市口一片住戶居民大率操勞動業或小本營生及小手工業生活程度中下間有極貧者大石橋有數家鋪戶從前多大糧棧今僅存二三舊址多改作織工廠或造房該段派出所設在拐棒胡同守望崗大石橋地點尙稱廟裏廳兒胡同拐棒胡同頤壁胡同宜防竊賊延慶寺下坡及四棵樹元寶市井南等處宜防哄騙

第十三四五段地形可合併述之因其管轄街巷相連情形略同故也石板胡同南接香爐胡同再南達法華寺西街標杆胡同南接三轉橋再達北園子均爲南北通路而石板胡同交通較繁巷口狹窄車馬往來頗感困難恭恭西馬尾帽西利市營地藏寺街爲十四段轄西馬尾帽一巷西首折而南交通不便甚避靜宜防賊東馬尾帽東利市營關王廟街葱店前後街十五段轄東馬尾帽有朝鮮人崔福居住應特予注意南有東唐洗泊街及沙土山爲三段分轄十四段所管黃花胡同及東西中三胡同及九道灣多胡察十五段所轄三轉橋爲買賣小街均當特加注意也

十三段派出所在石板胡同南口守望在香爐胡同十四段派出所在黃花苑迤東即守望在十五段派出所在關王廟街守望在三轉橋北口均尚扼要處洗泊街舖戶木器板片占十之五六項舊貨占十之二廢鋼爛鐵佔衣舖陳腐紙占十之一二東連葱店前後街亦復如是而營業愈下矣此等商舖概係小本經營舖房狹及商品推置滿屋連及門前階下甚有放置房上者店主粗鄙常識缺乏夥徒終日勞作偶一失慎火患堪虞宜隨時察糾正厲告小心火燭以免意外

上記之處清晨有集市名爲曉市又名鬼市天未破曉（春秋季約在上午四五時夏季在上午三四時冬季在上午五六時）即有多人廣集買賣小賊偷竊物品來此銷贓往往珍貴之物賤價脫售商販冀得微利一燈半盞往來追逐競購殊力而黜者又或利用商販此種心理以爲貨劣貨求售以縣鄉愚實爲罪惡之藪警察於此宜盡心查緝捕賊盜一面應對於奸商嚴加取緝以革惡俗也

娼寮爲是非之地藏垢納污各處皆然而黃花苑一帶之娼寮又爲三四等下處狎客均係一般浮動之人下流社會往往起無謂之爭動至羣毆而地痞流氓藉端滋擾以求遂其意圖者更所難免又聞下處之人與其夥友時有欺侮遊客情事甚至閉門聚衆羣毆結局以不相干之一二人出首涉訟此種行爲殊爲可惡故對於娼寮之管理取緝宜取十二分嚴格手段以儆刁頭至於偷賊盜摘發奸宄更應於娼寮中多致力也

此三段特殊情形既如上述至於居民亦極複雜富饒之戶在東利市管東馬尾胡同居住者尚有數家其餘各巷多小本經營而依

趕小市爲生者殆及半數又地近娼寮多娼妓住所而姘居者及舞女鼓姬女招待等亦復不少小賭局暗娼亦或有之須嚴查取緝爲要檢查兜捕宜視事故情形及其目的分別在石板胡同標杆胡同三轉橋地藏寺街西口專洗泊街中間十字路及法華寺西行之蹲隊地點在東西馬尾胡同及東利市營又各巷中有不通小巷或大院數處巡邏應注意也

第五分註所轄十七，十八，十九，二十段

第十七段管界甚屬荒僻街巷祇有東半壁街及北園子與十五段標杆胡同三轉橋及十二段之應兒胡同接連迤南有筆杆胡同及南園子小巷巷內法國天主堂一處應注意照料東南則一片曠野墓地菜園平蕪在望東至北寧路線南至玉清觀街隨處三五住戶結廬而居無復街巷形勢放生池有大道二一東至安化寺街一南經南極廟過鐵道定橋空連左安門大道其南上坡有人行小徑達至玉清觀此等路徑均應勤加巡邏該段派出所設在放生池守望在北園子北口尚均扼要蹲隊宜於筆杆胡同及南子小巷行之該段上接開市下荒梢須注意防匪驅北寧路沿線敷設國有電線及日本軍用電線應加緊防護勿任割竊第四分駐所之十六段與第五分駐所之十八段地勢情形可合併述之

十六段管界重要街巷爲東大地教養院紅橋前後街十八段重要街巷爲南園子玉清觀街而禁房頭條至十四條及法華寺街則兩段分轄其東西四塊玉則又爲十六段與十九段分轄其餘小巷尙多東大地係扼要之處西迎外五區界磁器口十六段守望在此其東教養院街設有戒毒所療治吸食人犯法華寺街有

電車廠道西即十六段派出所迤東爲第四分駐所便於照料紅橋前後街西連外五區金魚池大街天壇根等處地甚僻靜供屬切查等案應嚴防紅橋前後街有朝鮮人崔英實居住宜特加注意南園子爲通衢要路有若干商鋪十八段派出所及守望均在此尚足控制營房住戶稠密西部屬十六段東部屬十八段居民多勞動業手工業及小本經營而在電車充當司機售票者亦不少生活程度中下而極貧者甚多檢查兜捕宜於東大地法華寺西南園子營房寬街北首行之天壇根敷設軍用電線應注意防護紅橋前後街與東大地住戶因距唐洗泊街黃花苑甚近多以赶小市營生亦有娼妓住所及嫖娼之戶宜注意也

第十九段二十段管界極爲空曠一望平疇三五住戶茅屋竹籬掩映於田禾林木間完全鄉景無復城市之觀東西四塊玉南通南缺口北通法華寺街爲通衢尚有幾家商鋪十九段守望在此再西天壇根僻靜已極近又敷設軍用電線應注意防護法華寺以南沿龍鑽溝有一大道遇鐵路橋空即鐘額里十九段派出所在此再東達左安門玉清觀街有五分駐所扼交通要路由此東南至法塔寺二十段守望在此遇鐵路爲通左安門大道五里屯當呂家窯坑之東設有二十段派出所所南有人行小徑通左安門北有車道迤邐經拈花寺板廠夕照寺達廣渠門以上道路均應勤加巡邏北寧鐵路斜貫兩段地界出南缺口沿線敷設國有電線及日軍電線宜加意防護左安門南缺口兩關隘另派巡官長帶警駐守

由南缺口經左安門廣渠門至東便門城垣防禦工事及牆上防雨蓋須隨時注意保護並照規定辦法整理又該處城根一帶極

爲荒僻人跡罕到巡邏亦不可忽而左安廣渠間之雙水關猶應注意居民多務農情形尙不復雜惟生活程度甚低知識缺乏距離繁華街市駕遠兒童就學頗感困難該兩段防務重在巡邏長警果能明瞭地勢情形得其要領巡邏周密可保無虞也該兩段草塘甚多秋深時宜督令徒速割除併田圃刈下之穀草種稻均宜推置適當地點以防火災

法規

北平市政府警察局檢驗牲畜辦事 分處辦事細則

- | | |
|-----|---------------------|
| 第一條 | 本細則依本處組織章程第十一條訂定之 |
| 第二條 | 分處左列事務由檢驗員指定檢驗警士辦理之 |
| 一 | 點驗牲畜 |
| 二 | 收繳保管檢驗費填列日報旬報月報 |
| 三 | 填發保管檢驗聯單放齊執照及牛車證 |
| 四 | 管理外屠及牲畜過境養牲登記 |
| 五 | 依照檢驗規則辦理漏驗及違章事項 |
| 六 | 其他各項事務 |
| 第三條 | 報驗牲畜肉類應令商民填具報驗單 |
| 第四條 | 報驗之牲畜肉類應先驗明無病即行點數秤量 |

一 相符收費給單並於牲畜肉類上逐件蓋戳

第五條

分處無收檢驗費每日截至下午一時為止分別填列日報表連同款項各種聯單一併繳送本處其在一時以後者併入次日列報每旬彙列旬報每月彙列月報

第六條

各項聯單向本處隨時具領領到後應將號數張數登記簿內妥慎保管如有遺失檢驗聯單及放青執照每張罰國幣三十元牛車證每張罰國幣五元

第七條

填發各項聯單均應筆蓋清楚不得諱改並須加蓋戳記填註時刻

第八條 放青牲畜出城時應向商民查閱原領檢驗聯單並查點牲畜數目如與所報相符即於聯單背面註明隻數及出城日期填給執照其放青內聯應送由城門內檢驗警士蓋戳乙聯當日繳處

第九條

放青牲畜入城時如查其數目與所持放青內聯相符即予放行同時應將丙聯號數張數填入當日報表並須於原領報驗聯單背後註明入城隻數及日期加蓋戳記

第十條

分處發出牛車證之丙聯應於規定期限之內收回商民如不繳銷應依照檢驗規則追究之牛車證入甲門而出乙門時應由乙門分處將內聯截留送交甲門分處

第十一條

各種聯單繳本處之時期如左

一 檢驗第二聯放青乙聯及牛車乙聯當日隨款繳處
二 牛車內聯隨時繳處

第十二條 檢驗第一聯放青甲聯牛車甲聯均由各分處公

慎保管備查

第十三條 分處應負責格查關稅村鎮有無私屠私售私運私養及繞越過境情事

第十四條 分處應傳知各屠戶先報後銷先銷後屠平時應調查外屠商戶及住戶之家數無論有無報銷每

日應派警士逐戶切查

第十五條 分處應設外屠銷票登記簿遇屠戶持票報告擬

屠數日時應即照同登簿銷票並註明月日時刻

第十六條 屠戶銷票後分處長警應即前往查其屠數與票照銷數相符即於屠肉各部加蓋脊字戳記

第十七條 屠戶票照所載牲畜全數銷畢時應即註銷收回

第十八條 分處應於每日午後派警到外屠商戶住戶及把頭處查驗存牲及存牲表如屬相符即於表上加蓋查驗人之名章其存牲表每屆月終收回彙送

本處

第十九條 分處對於養牲之住戶應會同郊區派出所按旬

查驗存牲及養牲表與登記簿數目是否相符有無屠宰買賣情事即於表上蓋章其養牲表每屆三個月收回彙送本處如尚未填滿堪以繼續填用者准其續用但須於表內註明

第二十條 養牲登記簿分處與郊區派出所各存一份按旬

互相對照如數目不符或違章不報應依照檢驗規則之規定處罰各派出所亦均適用之

第二十一条 各派出所如有商民報驗應先報驗收費填給臨時收據隨將款項繳送主管分處換取正式聯單轉發商民如有屠宰並應隨時銷票

第二十二条 商民連往入城已在其他處領納過境半費者應查原領單之日期及數目如均相符得按半費填發檢驗聯單並於各聯上加蓋過境入城戳記以資識別其商民原領第四聯應附粘于新填第三聯之背面一併繳處

第二十三条 分處設置外運肉畜記簿凡肉類由城內運赴城外者應予登記蓋戳

第二十四条 漏驗及違章案件經分處目警查覺或經本處員警查覺交付分處者應由分處檢驗員開明核辦報告本處如情節較重者應備文派原發見人解送本處呈請局長發司法科訊辦

第二十五条 關於漏驗違章之處罰由分處遵照本處之決定執行之商民認繳罰金應令出具甘結連同款項一併呈送本處轉呈局長核閱

第二十六条 分處領有罰款獎金者應由檢驗員妥為支配具報

第二十七条 分處長警工作之分配應列報備查其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八条 分處辦公費非經檢驗員許可不得動支並須按

月造具清冊連同單具據送呈本處彙核分處檢驗長警之餉項服裝給養均由分處負責領發扣繳

第二十九條 分處長警請假應依照本局巡官長警請假規則辦理但請假在二十四小時以上者應先呈報本處聽候核辦不足二十四小時者得由該管檢驗員核准每屆月終彙總呈報

第三十条 本細則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

第三十二条 本細則自呈奉市政府核准之日起施行

北平市政府警察局檢驗牲畜規則

第一條 北平市政府警察局附設檢驗牲畜辦事處專司牲畜之檢驗除於城郊適當地點並東西車站酌設分處外並委託警察分署或派出所兼辦檢驗事務

第二條 應受檢驗之牲畜以牛羊及其肉類為限

第三條 商民販運牲畜及肉類入城應填具報驗單向該管檢驗分處或派出所報驗其由市外進入郊區售賣已屠牲畜及郊區住戶屠宰自行存喂之牲畜或經過市區將牲畜轉運出境者亦同

第四條 檢驗分處或派出所對於報驗之牲畜及肉類驗無異狀應予加蓋印記放行其發現病徵或其他有碍衛生之情形者須指示限期治療或逕將該肉類燒燬掩埋之

第五條 受檢驗之牲畜及肉類應依左列規定徵收費用

一 活牛每頭一元七角哺乳小牛每頭八角五分
二 活豬每口重二十斤以上者七角十斤以上二十斤未滿者三角五分十斤未滿者一角
三 活羊每支重十五斤以上者五角五斤以上十五斤未滿者二角五分五斤未滿者一角已屠之牛、活羊在半支以上者按前項各款比例收費不及半隻者每十五斤收費二角如有尾數超過十斤者以十五斤計算不足十斤者免費

過境之牛、活羊比照前項各款減半徵收

第六條 前條應徵費用檢驗分處或派出所應於驗收後填具四聯聯單以一聯存根一聯繳送檢驗牲畜辦事處一聯給商人收執一聯並交商人持赴城內繳交查驗長警收存銀繳但不入城者原發處所應巡行截留候檢驗牲畜辦事處收回

第七條 在郊區內以屠售牲畜為業之商戶或經紀人存喂牲畜者應依前條規定預先報驗領取聯單俟屠宰時持單報明屠宰數目由檢驗分處或派出所再行復驗在該單及簿冊上註銷並於屠牲畜上加蓋印記其住戶長養牲畜已報請登記者於屠宰時亦依前兩條規定辦理

第八條 前條之商戶或經紀人均須照填存牲表由檢驗分處派員將屠宰及買賣數目逐日查明蓋章其住戶長養牲畜須報請登記填發養牲表由分處派員將屠宰買賣數目按旬齊明蓋章

前項存牲表由檢驗分處每月發給一張養牲表每三個月發給一張不收費用如有遺失或損壞時應即補領並繳手續費一角

不入城而經過城門之牲畜應先繳半費經過海甸等處之牲畜無論是否入城亦同如商民請求甲門首曾預發通行證檢驗全費即由甲門負責徵收經過乙門驗證放行母須先繳半費

已繳半費之牲畜嗣後入城時得呈驗原領聯單補繳半費但聯單已逾三日者仍須照繳全費已經檢驗入城之牲畜復出放牧者應向檢驗分處呈驗原領聯單報明數目及放牧日期核發放青執照如係出城後分期入城者並須同時聲明分別給照前項放牧日期以二個月為限

放青執照分為甲乙丙三聯甲聯存根乙聯繳送檢驗牲畜辦事處內聯由檢驗警監發交商人收執俟放牧牲畜入城時連同原領檢驗聯單呈驗登記放行並將放青執照繳銷

牛車入城確非將牛屠售者應取補保報由檢驗分處齊明登記毛色並其他特徵發給通行證無補保者得繳納保證金二元俟出城時憑證領還牛車通行證及牛隻存留城內之有效期間為十日出城時間未滿欲期內復入者應向檢驗分處繳存原証俟入城時報明領還

第十三條	由城內運往郊區之牲畜及肉類在十斤以上者應向檢驗分處或派出所報驗登記蓋戳免予收費	牛車通行證准用三聯式其發給車主之一聯如有損壞或遺失時應即補領並繳手續費一角	存牲畜養牲畜所填屠宰買賣等數目不符及養牲畜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第十四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除補繳檢驗費外並處以應繳費額二倍至四倍之罰金	私運牲畜及肉類入城或在郊區宰屠通過之牲畜漏不報驗納費者	存牲畜養牲畜所填屠宰買賣數目不符及養牲畜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第十五條	報驗過境之牲畜及肉類或報請註銷之預先報驗牲畜數量不符者	報驗過境之牲畜及肉類或報請註銷之預先報驗牲畜數量不符者	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第十六條	喧用聯單希圖漏驗或減輕納費者	放青牲畜入城者混入未經報驗納費之牲畜者	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第十七條	由市外運入境內之已屠牲畜未經報驗私自售賣者	由市外運入境內之已屠牲畜未經報驗私自售賣者	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第十八條	依本規則受罰金之處分抗不繳納者除有補保之半車應令舖保代繳外得改易拘留或將其牲畜及肉類變價抵繳如有餘額通知限期領回逾期不領者一並充公	依本規則受罰金之處分抗不繳納者除有補保之半車應令舖保代繳外得改易拘留或將其牲畜及肉類變價抵繳如有餘額通知限期領回逾期不領者一並充公	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第十九條	本規則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	本規則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	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第二十條	本規則自呈奉市政府核准之日起施行	本規則自呈奉市政府核准之日起施行	不登記在二十日隻以下者		
重要政務報告 二十六年一月份		(一)爲遵令核議防免汽車與自行車發生衝撞辦法業通飭指導取緝並布告周知			
查本局接奉府令以奉委員長宋面諭近來大汽車與自行車馳行街市時有發生衝撞危及行人情事極應研究如何相讓妥善辦法以免危險，仰迅議妥善辦法具復等因素當以交通事故發生率由低速車輛及行人不知避讓所致，					
患病牲畜不依照指示如限治療者					

又因行人逕行馬路，不走便道，實以道旁浮擡雜查，為一重大原因，經即遵照妥為整理，以保安全，已於本週內將車輛行人雜販，應行注意各點計十七項，布告周知，俾資遵守，並通飭各區署飭屬隨時隨地，注意指導取締。

(二)為北京客棧設立期糧登記處未經呈報官廳核准業飭停辦

查本局以糧食價格，屢次上漲，為防止商人暗中操縱起見，迭經通飭各區署，注意查禁，以維民生，茲據外二區署查得糧食店街北京客棧內設有北平市六行四市期糧登記處，經派員前往盤查詢悉該登記處係由米莊，米麵雜糧，堆棧，陸陳，糧麥雜貨，運輸貨棧等，同業公會，共同組織，解決清理糧商在以前所作之各項期糧糾紛，俟登記後，平情處理，並交易賣買等情事，當以該登記處，並未經呈報地方官廳，核准，於法不合，業於本週內，飭令暫行停辦，俟將來正式呈報批准後，在依法進行，並仍飭該區署注意查禁。

(三)為南苑營市局派兵押帶拐犯蘇振三指傳被拐婦女未獲畏罪自刎並經東郊區署將該案破獲案該局派員迎提歸案訊辦
案據內六區署報告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有南苑開洗衣局人蘇振三，被盧夢林程崇德等控告誘拐婦女，經南苑營市局拿獲，訊供被拐人在王慶林處隱匿，派兵押往尋人，因所說地點不明，故未事先會晤，迨到王慶林飯攤，由其侄王福田隨同營兵赴北門倉尋人之際，蘇振三乃畏罪自

刎，當會同送往市立醫院縫治，尚無危險，已解回核辦等情，正擬報聞，據東郊區署獲解王子雲夥拐婦女程斬氏等一案到局，訊悉程斬氏盧淑英，被蘇振山蘇德和等夥同誘拐，先帶往沙灘王子雲之兄王富堂家中藏宿一夜，次日由王富堂之妻，送往其娘家暫住，嗣聞盧淑英之父，將蘇振山控告，蘇振和即遣王子雲前程斬氏等帶往通縣暫避，因夜深未得入城折回，在飯鋪食飯之際，被東郊區警盤獲，案據王子雲供認前情不諱，查該被拐婦女程斬氏等，正係南苑營市局未能查獲之人，當即函知於十二月三十日，派員迎提歸案訊辦，並已呈報綏靖主任公署暨市府備案。

(四)續行加緊緝捕盜賊以安閭閻
查本局對於緝捕盜匪及查獲竊犯，經嚴飭各區隊加緊辦理，以保公安，業經報告在案，茲查本週內續行查獲竊案，共計四十五起，所獲竊犯趙月川等均已分別解送法院，及交本局感化所感化。

(五)續獲販運烈性毒品案犯分別訊辦

查本局對於販運及吸食烈性毒品案犯，歷經督飭所屬厲行查抄在案，茲查本週內經各區隊查獲吸食及攜帶烈性毒品案件，共二十六起，計獲男毒犯賈奎等二十七名，又自行檢舉及家屬控請戒除毒癮案件十五起，計男毒犯王珍等二十三名，女毒犯劉雙氏等三口，所獲毒犯，經局訊明供認，吸食或稱無隱，並吸毒嫌疑者，均送往戒除所分別戒驗，俟解案時，再行核辦，其自行檢舉及家屬控請戒除毒癮各犯，於戒除後，分別交區監視，或交感化所感化。

(六)嚴行取緝各印刷局及刻字舖印刷反動各種印刷物暨傳單以杜奸人隨意製印

近查本局檢扣之各種反動印刷物及傳單，多係由本市各印刷局及刻字舖所製印，亟應嚴行取緝，以杜奸人隨意製印，擾亂治安。經於本週內通飭各區署齊明界內所有印刷局及刻字舖等商號，剝切告諭，嗣後如有訂印各種反動印刷物及傳單者，責成各該舖掌，隨時報告本管區署或就近派出所，不得私行商訂承印，並各取甘結存案，仍隨時由區署選派專員稽查，倘有故違，依法究辦，勿稍玩忽，並將辦理情形，具報備查。

(七)縱縱結夥盜匪犯馮學斌等四名一案業呈解綏靖主任公署訊辦

案據估報第三分隊在宛平縣屬辛莊子下營等處，偵獲盜匪馮學斌即馮六，張振興即張老台，申萬平，張和等四名。並究出買贓人張敬常，繳出餘贓赤金，連同起獲盜具，一並解請訊辦到局，訊據馮學斌即馮六供稱於上年二月間，夥同張振興即張老台在宛平縣屬二十畝地地方盜墓一座，盜得金花托二支，壞破金首飾數件，賣得洋二百二十元，與張振興均分花用等語，復訊張振興即張老台供詞與前情相同，申萬年供稱曾於民國十八年十月三十年七月，及同年九月，先後夥同申玉祥等及已伏法之呂羊兒，劉振山，孫四苗子，在李家峪村北等處，盜墓三次，盜得金鑲子等物，經劉振山變賣俵分花用，至申玉祥等現不知逃往何處，張和供稱於上年二三月間夥同馮六之子馮小

旦等，在二十畝地地方，盜墓一次，未得殮物，供用盜墓器具，已由馮小旦擊走，不知何往各等語，案據結夥盜匪，除買贓人張敬常，訊非知情故買，取保候傳，繳出剩餘赤金，留局照例處分外，業於本週內，將該匪犯馮學斌即馮六等，呈解綏靖主任公署訊辦。

(八)續行加緊緝捕盜匪以安閭閻

查本局對於緝捕盜匪及查察鴉犯，經嚴飭各區隊加緊辦理，以安閭閻，業經報告在案，茲查本週內協助蔚縣政府緝獲逃盜匪案件一起，續獲竊案三十八起，所獲匪犯李蘭芳一名，已由蔚縣政府函提歸案訊辦，其查獲鴉犯劉壽臣等，分別解送法院檢察處訊辦，或交感化所感化。

(九)續獲烈性毒品案件分別訊辦

查本局對於販運及吸食烈性毒品案犯，由本年一月一日起，飭令各區署組織逮捕毒犯隊，認真查拏，期絕根株，茲查本週內經各區隊暨車站檢查所，查獲吸食及攜帶烈性毒品案件七起，計獲男毒犯馬秀峯等七名，所獲各犯，經局訊明，供認販運者，計馬秀峯等三名，均已呈解綏靖主任公署訊辦，其於吸毒嫌疑各犯，均送交戒除所分別調驗後再行核辦。

(十)東郊境內東端鎮災民衆多已設法辦理賑濟

據東郊界內東端鎮紳民韓兆祥等以東端鎮及毗連縣界地方，近年迭遭匪患，又兼本歲荒旱歉收，以致餓民衆多，值此寒冬，衣食兩缺，本擬代為募捐救濟，惟東端鎮商業蕭條，無法勸募，到署願請設法發給賑糧賑衣，以恤災黎是

報到局，當飭查所稱各節，尙屬實情，自應設法賑濟，業於本週內兩達社會局轉知該聯會，暨飭該管區署逕函各慈善團體前往施賑，并以實報社對於慈善事業，向極熱心提倡拯濟，由局函請派員實施調查，設法施放米糧賑衣，以免凍餒而惠窮黎。

(十一)為本屆新舊年關仍禁止燃放花炮或發售業飭屬并布告查禁

查燃放花炮，最易發生誤會。且為火警之媒介，歷經查禁有案，嗣以市民狃於舊習，每屆新春節，仍多燃放花炮慶祝，並為顧全花炮商人生計，不得不稍予變通，曾於上年將不帶錘響之花盒，及太平花炮禁，其餘起花錘響，馬雷炮打燈等項花炮，仍禁發售燃放，本屆新舊年關，仍擬按照上年成案辦法，分別查禁，經呈奉令准如辦理。業由本局布告商民人等及各花炮作營業，不准違禁製售或任意燃放，其由外縣製造者，亦不准輸入本市銷售，并通飭各區隊飭屬注意查察取緝，如查有違犯，依法處罰，以儆效尤而維禁令。

(十二)續行加緊緝捕盜賊以安閭閻

查本局對於緝捕盜匪及查獲竊犯，經嚴飭各區隊加緊辦理，以保公安，業經報告在案，茲查本週內續行緝獲盜案一起，該案四十三起，所獲盜犯郭福銷及竊犯王一等均已分別解送綏靖主任公署法院檢察處訊辦，及交感化所感化。

(十三)補充女警教育以資深造

查本局現設有女警十六名，為力求深造，養成完善警察人

材起見，擇其服務餘暇施行補充教育，授以實際需要學術科目，業經責成主管人員，編訂白話講義，於本週起實為訓練，俾收成效。

(十四)續獲販運及吸食烈性毒品案犯分別訊辦

查本局對於販運及吸食烈性毒品案犯，歷經督飭所屬厲行查抄在案，茲查本週內經各區隊暨車站檢查所查獲市民吸食及攜帶暨鮮人售賣烈性毒品案件，共十一起，計獲男毒犯魯樓信等十九名，女毒犯榮趙氏等二口，其售毒鮮人金曉允一名，交由日領館員帶回訊辦，所獲毒犯，經局訊明供認販運者，計趙成身一名，供認吸食者，計魯樓信等八名，已分別解送綏靖主任公署，暨烈性毒品人犯審判處訊辦，其餘吸食嫌疑各犯，均送往戒除所分別調驗後，再行核辦，另於二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飭令各區署組織逮捕毒犯隊，認真查拿，期絕根株，以重功令。

(十五)為第五期新警訓練期滿考試畢業已分派各區隊服務

查本局警察訓練所，招募第五期新警，現屆三個月訓練期滿，經考試及格者，共一百五十八名，並派勤務督察長錢宗超等蒞所檢閱完訖，當按名分配，撥補各區隊欠額，業通知所屬各區隊於本月十五日，派員前往領回服務。

(十六)拿獲結夥持械擗路搶劫並毆傷事主匪犯張順亭等

一案業解送綏靖公署訊辦

案據南郊區署呈報本月八日，據商販譚奎發，到十九段報告，本日用洋六元五角，買得鷄子四百八十個，坦行至大

興縣屬南苑三台子地方，被一持扁担人，由後將伊頭部打

破倒地，同一持木棍人將伊架入一破園房內捆綁，另一徒

手人乘間將雞蛋挑走，迨匪等走遠，始將捆綁腰帶擰開，

報請查緝等語，當飭屬分頭追緝，並照原報三匪年貌，及

所持物件，注意搜索，嗣在永定門外永順小店，將可疑人

張順亭，趙五元二名捕獲，後傳事主譚奎發到署認明張趙

二人，確係捆打行劫匪犯，一并解請訊辦等情到局，研訊

張順亭供認與衆識趙五元，及在逃之劉玉山，擬來平挑運

私鹽，中途起意商同行劫，得財花用，旋在三台子地方，

遇見譚奎發挑雞蛋一担，由趙五元用扁担將譚奎發打倒，

伊上前帶同捆綁，劉玉山挑起雞蛋一担，先後逃跑，旋到

左安門缺口約定見面地點，未見劉玉山，伊二人遂投往小

店，被警盤查等情不詳，趙五元供詞略同，本局復查該匪

犯張順亭，曾於上年三月六日，因敲詐案由局解送法院，

判處徒刑，於本年一月一日甫由監獄釋出，未及旬日，又

復結夥行劫，殊屬惑不畏法，除仍飭嚴緝逸犯劉玉山外，

業於本月十四日，將匪犯張順亭等解送法院，

(十七)續行加緊緝捕盜賊以安閩闈

查本局對於緝捕盜匪及查拿竊犯，經嚴飭各區隊加緊辦理

，以安閩闈，業經報告在案，茲查本週內協助蔚縣政府緝

獲匪勒贖搶殺事主逸犯案件一起，續獲竊案三十八起，

所獲逸犯張志和等四名，已由蔚縣政府函提歸案訊辦，其

查獲竊犯鍾志昌等，分別解送法院檢察處訊辦，或交公安

威化所感化。

(十八)續獲烈性毒品案件分別訊辦

查本局對於販運及吸食烈性毒品案犯，由本年一月一日起，飭令各區署組織逮捕毒犯隊，認真查拿，期絕根株，茲查本週內經各區隊暨車站檢查所查獲吸食及攜帶烈性毒品案件七起，計獲男毒犯王奇夫等八名，女毒犯張王氏等二口，所獲毒犯，經局訊明供認販運者，計王奇夫等二名，供吸食者，計李惠芝一名，均已呈解綏靖主任公署訊辦，其餘吸毒懷疑各犯，均送戒除所分別調驗後，再行核辦。

(一)召集城郊各區署職員巡官分班來局聽訓

本局以現在冬防吃緊，又值春節在邇，地方治安重要，區署直接地面，關係尤為密切，當於一月二十五六兩日，召集城郊各區署職員巡官，分班來局，由局長剴切訓話，指示對於職務及處己待人各項正當辦法，以資改善促進，在此兩日間，市長均蒞局訓話，大意俱係勉以努力職務，易策進行，以衛地方。

(二)為本屆春節授案開放廠甸等處擬定佈置彈壓會場及維護商業辦法

查本市廠甸及海王村公園文化商場等處，每屆春節開放，招商擺設貨攤，供人遊覽，本屆春節，仍擬於二月十一日起，至二十五日止，援例開放十五天，令飭該管外二區署，擬具佈置彈壓辦法，旋據報局核備周妥，業於本週內統單分呈警察暨保安消防等隊，及分函軍憲機關，接日撥派兵警，協助彈壓照料，復以在此春節期間，商民交易頻繁，恐有不法之徒，於人群擁擠搶財物，或乘機謠混行使威化所感化。

僞幣，貽害商民，飭由偵緝隊及各區署加派便衣幹警於各市埠商店處所，注意偵查防緝，以資維護。

(三)拿獲張永才即王永才迭次擗路行劫一案業呈解綏靖

主任公署訊辦

案據南郊區署呈以一月二十二日，有行人榮奎林騎車行至郭家村西大道地方，被張永才截住，解衣搜翻，並無財物，將其放走，適經區署派出之化裝偵查警長馬興華等查見，前往逮捕，該張永才向西逃跑，跟追至南密村地方，始行追獲，研訊供認因貧在郭家村一帶，先後擗路搶劫行人五次，其中三次共得洋一元二角，銅元二十枚，兩次並未得財，並傳同被劫事主榮奎林，一併解送到局，提訊張永才即王永才供認前情不諱，除飭事主榮奎林候傳外，業於一月二十八日，檢同證附各物，將該劫匪呈解綏靖主任公署訊辦。

(四)續行加強緝捕盜賊以安閭閻

查本局對於緝捕盜匪，及查拿竊犯，經嚴飭各區隊加強辦理，以安閭閻，業經報告在案，茲查本週內續獲花園大院等處盜賊等戶，被擒案件四十起，所獲竊犯高世傑等，已分別解送法院檢察處訊辦或交感化所感化。

(五)續獲烈性毒品案件分別訊辦

查本局對於販運及吸食烈性毒品案犯，由本年一月一日起，飭令各區署組織逮捕毒犯隊認真查拿，期絕根株，茲查本週內經各區隊暨車站檢查所，查獲吸食及攜帶暨鮮人售賣烈性毒品案件共四起，除售毒鮮人尹錫觀一名，交由日

領館員核辦外，所獲毒犯，經局訊明供認代人販運者，計崔百文一名，已呈解綏靖主任公署訊辦，供認吸食者，計吳振森一名，函送烈性毒品人犯審判處訊辦，其餘吸毒嫌疑各犯，均送戒除所分別調查後，再行核辦。

訓令

案奉

北平市政府本年十二月三十日甲字第4514號訓令內開

一案准財政部關字第三三四七九號咨件：「查凡土布廠布已由統稅機關發給棉紗直接織成品運照者如向各處運銷應報由同業公會或商會或工廠聯合會發給證明書連同前項棉紗直接織成品運照隨貨輸運俟至指運地點後如須分銷他處應報由當地同業公會或商會或工廠聯合會發給證明書連同統稅機關所發分運照隨貨輸運均無須請領土貨運輸分銷執照前經本部規定於二十五年十月二日以第三一零二九號咨請查照轉飭知照在案。茲以洋商將該項土布廠布，運至指運地點後，如須分銷他處，因其既非當地華商所組織之同業公會或商會或工廠聯合會會員，而又未便由洋商會證明，無從領得證明書，為謀救濟起見，茲規定凡洋商將土布廠布運至指運地點後，如須分銷他處者，准予驗憑統稅機關所發分運照運輸，無須呈驗當地同業公會或工廠聯合會證明書。除分行外，相應咨請查照轉飭

知照。」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區署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四日

局長陳繼善

北平市政府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甲字第四五二二號訓令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四日

局長陳繼善

行政院訓令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訓令內開據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禁煙總監於中正呈稱查檢畢黨政軍服務人員吸食煙毒一案曾於本年四月呈奉鉤府核准施行其原訂施行辦法本有責令各機關部隊職員一律出具不吸食煙毒切結由直屬最低之主管員蓋章證明經各該機關部隊長官簽核造表分別呈轉核之規定並列限期辦竣分別行各在案現在此項結表已據陸續送到其尚未辦竣者仍照遵照前令趕緊結報一俟全國各機關部隊普遍檢驗本案即行告結該項檢舉施行辦法四條亦即同時廢止但檢舉後新成立之機關部隊錄用職員及已經過檢舉之機關部隊新任人員均應由各該主管長官於事前嚴密考察除有嗜好者一概不予任用外仍於任職之初照案取具切結每三個月鑄造總表連同切結轉送本會察核其已具結各員如有更調亦應在新調任機關或部隊重行具結按期鑄轉所有切結及總表仍照前頒式樣嗣後各機

關部隊職員如發覺或被舉發有吸食煙毒情事或嫌疑即行按照公務員調查規則辦理其曾為證明之人員若知情未予舉發得依公務員調查規則第四條之規定與各機關部隊之負責檢舉人同付懲戒藉資儆惕案關禁煙要政運合呈請考核分別函令施行至為公使等情據此應准照辦除函請中央執行委員會查照辦理並分行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此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查本府所屬公務員煙結前奉禁煙總監訓令案經抄發表結式樣轉飭各屬填報並行轉送在案茲奉前因合行令仰該局遵照查案填報以憑冀轉一

等因奉此查本局所屬公務員煙結前奉 市政府訓令案經抄發表結式樣轉飭各屬填報並行轉送在案茲奉前因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遵照如有新委人員即行填報以憑冀轉一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五日

局長陳繼善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甲字第四五二二號訓令內開：

一案奉行政院第七五五六號訓令內開：「查各省市徵工服役成績考核及獎懲辦法案經本院制定公布應通飭施行除分令外自行抄發原辦法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令仰該局遵照！」

等因，附抄件奉此，除分行外，合抄原件，令仰該署知照

此令。

附抄件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六日

局長陳繼淹

各省市徵工服役成績考核及獎懲辦法

- 一 各省市徵工服役工作成績考核及獎懲依本辦法行之
- 二 應考核之機關及人目如左

(一) 各省市辦理徵工服役主管機關

(二) 各縣市政府

(三) 辦理徵工服役人員及區鄉鎮長或聯保主任保甲長等

(四) 參加服役人民及服役團體

各省市辦理徵工服役主管機關工作成績之優劣由內政部會同各關係部會考核呈報 行政院獎懲之

各縣市政府徵工服役工作成績之優劣由各省主管機關考核呈報各該省政府獎懲之並由省政府咨內政部備查

辦理徵工服役人員及參加服役人民與服役團體工作成績之優劣由省市縣主管機關考核獎懲之並呈報上級

機關核轉內政部備查其應送公務員懲戒機關審議者應仍依照公務員懲戒法之規定辦理

考核之事項如左

- (一) 工作計劃
- (二) 工作實況

五

(三) 工作報告
(四) 工作和弊
注意下列各點

(一) 所擬計劃是否適當

(二) 工程數量及其優劣

(三) 服役人數與工作日數

(四) 實際工作是否與報告內容相符

(五) 工作是否努力及有無流弊

六 考核之時得由各主管機關斟酌情形臨時定之但遇驗收時主管機關不得藉故延宕

凡合於左列事實之一者應酌予獎勵

七 (一) 省市主管機關計劃得當督率有方全省市徵工服役工作成績優良者

(二) 縣市政府主辦得當工作努力全縣市工作成績優良者

(三) 辦理人員盡力職守並有特殊勞績者

八 (四) 參加服役團體或人民勇於治事並能如期完成且合於預定標準者

(一)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分別情節輕重酌予懲戒

(二) 縣市政府辦理不力全縣市工作成績過劣者

(三) 辦理人員曠廢職守或有藉端舞弊情事者

(四) 參加服役團體或人民對於工事成績過劣者

九 獎屬方法如左

(一)對於機關團體

1. 令獎

2. 酬獎褒狀或匾額

(二)對於人員

1. 記功

2. 記大功

3. 加俸或升級

4. 紿予獎章褒狀或實物

十 罷戒方法如左

(一)對於機關團體

1. 令罷

2. 公告罷戒

(二)對於人員

1. 申戒

2. 記過

3. 記大過

4. 減薪或降等

5. 停職或撤職責辦

6. 酬罰工役三日至五日

十一 凡因天災地變及其他不可抗力致作成之工程損壞或

不能如期完工於考核前報告有案經查明屬實者得酌免罷戒

十二 凡填報及督辦工程有虛偽情事者經查明核從嚴懲處

十三

縣長辦理徵工服役工作成績之考核及獎懲應由該管省政府依照縣長考績法令列入百分數比率標準合併計算之

十四 本辦法施行後所有各省市單行之獎懲規章凡與本辦法有抵觸者概不適用

十五 本辦法自 行政院公布之日起施行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九日乙字第七一號訓令內開：

「案奉

行政院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七七零五號訓令
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第九七三號訓令內開：「為令飭事，案奉中央執行
委員會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忠字第一五二二一號
函開：「查工會聯合會之組織，在工會法僅為注意
之規定，對於工會聯合會之設立範圍，與發起團體
會並無規定，茲經本部參照各項法規之
解釋擬訂如下之限制全省同一產業或職業工會聯合
會須有全省過半數以上之縣市正式成立該產業或職
業工會三分之二以上發起方得依法設立請予核示前
來經提本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七次會議決議通過在
案，除令行各省市黨部外相應錄案並檢同中央民族
訓練部原函兩達查照並轉行各該主管機關知照
等因自應照辦除兩查照並令司法院知照外合行抄發原

附件令仰該院轉行各主管機關知照此令。第因奉此
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
知照等因，附件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同原附件令
仰該局知照。此令」。

據因：奉此。除分行外，合函抄發原附件令仰該區署知照！

此令。

附抄件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十三日

局長陳繼淹

抄民衆訓練部原因

參見工會聯合會之組織在工會法第四十五條第四十六條僅
為注意之規定對於工會聯合會之設立範圍與發起團體數並
無規定中央訓練部與司法院暨本部因各地請求解釋乃根
據法理與慣例有次列之各項解釋

一、二十年三月前中訓練部第一三七三八號公函解釋不得
有全國某工業會聯合之設立

二、二十一年三月司法院院字第七零九號公函解釋設立工
會聯合會之範圍以省政府所管轄之區域為範圍在一省
內同一產業或職業工會不論縣與縣間縣與市間如數在
二個以上至若干市縣之工會均得組織聯合會

三、二十五年十月本部第四六二四號公函解釋某區域內某
業工會聯合會之成立起開辦費最少須經同一區域內已成
立之同一產業或職業工會三分之一以上之發起方得組
成

依據上列各點解釋尚嫌過寬再審中央政治會議第一百二十
大會議通過之解釋工會法商會要點第三款規定全省同一產
業或職業工會之聯合會當然為組織該聯合會之各工會的最
高機關又因工會聯合會準用工會法關於工會之規定故一省
內同一產業或職業工會聯合會之有全省性質者後僅許設立
一個是全省同一產業或職業工會聯合會之設立似宜予以嚴
格之限制茲以做第三屆第一百四十一常會通過之設立上
級農會法辦法第二項之規定參酌上開各項法規解釋予以如
下之限制全省同一產業或職業工會聯合會須有全省過半數
以上之縣市正式成立該產業或職業工會並經已成立之同一
產業或職業工會三分之一以上之發起方得依法設立相應兩
請

齊照轉陳核示並希見復為荷此致

中央秘書處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八日乙字號六十三號訓令內開：

案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兼兼總監二十五年十二
月三十日禁政字第四三二七號訓令內開「察淮鐵道部
二十五年十二月八日奉字第二七二七號函送取緝鐵路
員工包庇私運毒品辦法十條除經公布通飭各路切實進
行外函請查照等因准此查核所訂辦法尙屬周密除通知
各省市政府暨兼總監機關知照外合行抄發辦法令仰該府

即便轉飭所屬知照，一等因；計抄發取締鐵路員工包庇私運毒品辦法一份。奉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該局轉飭所屬一體知照。一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件令仰該一體知照！

此令。

附抄件一紙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十四日
局長陳繼淹

取締鐵路員工包庇私運毒品辦法

- 一、關於取締員工私運毒品案照本部所頒禁止鐵路員工營私運毒品聯保聯坐規則及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頒發之鐵路檢查毒品暫行辦法辦理外悉依本辦法行之。
- 二、各段站所之各級首領對於所屬員工營私隨時負責監察其行為詭秘形跡可疑者尤應嚴密偵查。
- 三、機車在出發站出場之前及在到達站入廠之時應由各機車廠首領施行檢查一次。
- 四、客車守車及電梯車在出發站配組列車之前及抵到達站之後應由各主管首領施行檢查一次。
- 五、各列車在出發站開行之前應由隨車車警首領將該列車之機車及其煤水櫃車暨所有車輛檢查一次。
- 六、各列車隨車車警首領對於車上服務員工營私運毒品不準商號公然收售早經為厲禁茲據報平市各書肆店攤間有收售軍用地圖情事殊屬違犯禁令有碍軍事萌要等因奉此，除分令社會局外合行令仰該市長飭屬注意取締為要。
- 七、各列車車上服務員工營私運毒品不準商號公然收售早經為厲禁茲據報平市各書肆店攤間有收售軍用地圖情事殊屬違犯禁令有碍軍事萌要等因奉此，除分令社會局外合行令仰該市長飭屬認真取締為要。

十、本辦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案奉

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十一日乙字第九八號訓令開：

「案奉」

竊察綏靖主任公署訓令內開軍用地圖係屬軍事秘密用品不准商號公然收售早經為厲禁茲據報平市各書肆店攤間有收售軍用地圖情事殊屬違犯禁令有碍軍事萌要等因奉此，除分令社會局外合行令仰該市長飭屬認真取締為要。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十四日
局長陳繼淹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十二日乙字第一二二號訓令開：「案准軍政部咨開：『案准上海市政府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第五八一七號咨開：「案據本市公安

八、上車或丟包下車情事。

九、站上車警首領對於所屬員警檢查運出運進之行李包裹貨物應隨時嚴切監視。

齊

局呈稱：「案准社會局函據市立動物園呈稱，竊信鴿能補助科學通信之不及列強已公認為國防交通上必要之設備我國軍政部特種通信隊亦有信鴿訓練班之設置本園為提倡民間飼養信鴿及研究改良品種起見會於二十四年五月九日舉行上海市信鴿比賽會一次並於同年八月集合本市養信鴿志士成立信鴿研究會於本園從事於飼育及訓練之研究迭據信鴿研究會會員報稱信鴿雖巢在外或覓食田園或暫息屋頂有識之人固知愛護無知之輩以及少數獵戶往往任意捕殺橫加槍害查信鴿腳上帶有鉛質腳圈與普通之鴿功用不同價亦相差十百千倍如久經訓練之信鴿遭此捕擊於非命其損失實屬重大為此備文呈請鈞長轉咨公安局即日通令布告曉諭民衆獵戶等以後對此繫有鉛質腳圈之信鴿禁止捕害槍殺等情據此查該園所請禁止捕殺信鴿事屬可行除指令外相應請貴局查照布告禁止等由准此查信鴿飛行不限區域即本市頒有禁令飛往他處難免仍有不測之處又信鴿繫有腳圈若距雖稍遠獵者難以識別為求根本禁止計請

鈞府轉咨軍政局通令全國除家養供食之鴿外對於鴿類一律禁止捕殺以期澈底是否有當除而復外理合備文呈請審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相應據情咨達即希察照核辦並祈見復以便飭遵等由准此查鴿類具有歸巢特性自古視為益鳥非特可以輔助軍事通信即民間亦早知飼育利用自應一律禁止捕殺以期澈底除咨復並分行外相應咨請查照並轉飭各縣政府公安局即日布告曉諭以資

維護至誠公誼等因准此合令仰該局轉飭所屬嚴行查禁捕殺並布告曉諭以資維護為要一！等因奉此除由局布告並分行外令仰該區遵照飭屬一體隨時注意查禁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十四日
局長陳繼淹

查近來檢扣之各種反動印刷物及傳單多係由本市各印刷局及刻字鋪所製印亟應嚴行取緝以杜奸人隨意製印擾亂治安除分行外令仰該區署遵照轉飭所屬界內各印刷局及刻字鋪等商號一體遵照嗣後如有向各該局鋪訂各種反動印刷物及傳單者應責成各該局鋪鋪掌隨時報告本管區署或就近派出所不得私行商訂承印取具甘結備查并由區遴派專員隨時注意檢查倘有故違情事應即依法究辦勿稍玩忽并將辦理情形具報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十九日
局長陳繼淹

案查本局對於學警及新警曾受訓練警士之告退或曠假前經釐訂辦法施行在案茲以新警訓練期間延長為三個月又畢業後分撥各區隊服務時關於取具保結及服務未滿一年因空差或犯過斥革者應追繳教練費時有發生流弊與困難情事所有原定辦法亟應酌予修正以便實行當經分別修正呈奉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八日乙子

第一一四號指令開：

「呈件均悉。經核所擬修正限制學警及畢業警士假曠告退辦法，尙屬可行，應予照准。仰即轉正呈府備案」。
據因：奉此，除轉正呈府備案，并通令施行外，合將修正辦法隨令抄發，仰即遵照辦理。

此令。

計抄件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二十日

局長陳繼淹

修正北平市政府公安局限制學警及畢業警士
謂假曠誤告退辦法

二十六年一月八日市政府核准同月二十日公布

第一條 學警及新警曾受訓練警士告退或假曠之限制，依本辦法行之。

本條所稱學警係指在警察訓練所學警教育班六個月畢業者，新警係指警察訓練所附設之新警教育班三個月或一個半月畢業者。

第二條 學警及新警，於開學二星期內，須經詳細考覈，如有素質不良者，即行開除。

第三條 學警及新警，在入學期間，如查有品行不端或故違規章者，隨時斥革，並追繳教育費。

第四條 學警及新警，如有故違規章，不服約束或敗壞紀律者，除照前條斥革追繳教育費外，並依照巡官長警獎懲章程第九條之規定，處以

第五條 一日至五日之禁閉。

第六條 學警及新警假不歸，曠誤學課者，每日罰餉三角，新警每日罰津貼二角，未滿一日者以一日計算，並責令原保人查找。

學警及新警，曠課不歸，查無着者，除照例扣發月餉或津貼外，並責成原保人追償教育費。其畢業後經分撥不到差，或服務不滿一年，因違犯規章，或品行不端及空差革者，按第十三條一二兩款規定之數目追償。學警及新警，如遇親喪大故給喪假十日，本身完婚給婚假七日，但須由本所長官審實證明得免扣假款。

因父母病重或其他緊要事故請假者，須有函電證明，但每月不得逾三日，並應按日扣餉或津貼。

第九條 因病請假須送警察醫院診斷屬實方准照給，如因病勢確重必須給假者，仍須經警士證明，並派查屬實始准照續，並計日扣除月餉或津貼，但學警逾二十日不愈，新警逾十五日不愈者應即開除。

第十條 曾經訓練畢業警士服務未滿一年，聲請退職者，須呈繳教育費，其有特殊情形經該管長官查明屬實，呈局核准者得予免職。

第十一條 曾經訓練畢業警士，服務已滿一年以上者，

確有正當理由，並相當證明，得准予退職，並免繳教育費。

第十二條

前條聲請退職警士，如有捏造事實者，應予重懲，該管長官如有失察情事，並酌予處分。第三、第四、第六、第十各條所稱教育費，其數目依左列之規定。

第十三條

(一)學警每期七十二元。

(二)新兵三個月畢業者每期三十六元，一個半月畢業者每期十八元。

前項規定，如在所未滿期者，按每月六元計日核算之。

第十四條

學警及新兵於入學時，須取具鋪保，如確無鋪保可取者，得取實任巡官以上一人，或二等警長二人擔保，至畢業派差後，原保須繼續負責，並將本辦法規定載明保結內，於入學時公布之。

第十五條

教育費繳納辦法如左

(一)鋪保應一次繳清。

(二)員官或警長擔保七十二元者，得分三次繳清，三十六元者，得分二次繳清，十八元者須一次繳清。

各區隊呈請開差或斥革，曾經訓練畢業學警或新警時，應將其學歷暨到差年月及服務年限，隨文敘明。本辦法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本辦法自呈奉 市政府核准之日起施行。

第十六條

第十七條

第十八條

保 結		中 國 民 警 及 學 警 鋪 保 繳 納 教 育 費 數 目	甲 附 錄 防 制 警 及 學 警 鋪 保 繳 納 教 育 費 數 目	乙 應 繳 教 育 費 數 目	丙 呈 繳 教 育 費 數 目
擔保人	地址	名職	號字	蓋署	蓋水印
爲担保人，如品行不端，故違規章，並非法行爲，情願擔任賠償公物，公款，認繳教育費，及壹有責。	北平市政府公安局充任警工，或空差不歸，中途退學退職，找該警士一切責任，爲此具結。	甲，擔保繳納教育費及賠償者，品行不端或敗壞紀律者，或違規章不服約束者，中途退學者，服滿一年，無故退職，或空差不歸者，均須追繳教育費，並擔任查找，及有不法行爲者，並須照數賠償，并認繳教育費。	中華民國年月日	中華民國年月日	中華民國年月日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得	得	得	得	得	得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結	結	結	結	結	結

案奉

市政府本年一月二十二日乙字第二九〇號訓令開：

卷之三

冀察綏靖主任公署二十六年一月十六日法政字第232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據河北省政府廝成秘法代電略以吸食鴉片與持有鴉片論罪輕重顯有出入請核示等情據此查明知爲無銷燬証之煙或專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而單純持有者應免於論罪無銷燬証之煙沒收並解交清查處理器具沒收銷燬凡未經確定判決之此類案件均應按照上開辦法辦理除指令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遵照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區署一體知照；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北平市政府一月二十九日乙字第二七〇號訓令內開：

一
案奉

行政院二十六年一月二十九日第四二六號訓令內開：
「查前據軍政部呈以桃木爲製造步槍主要材料於軍用
自給關係極大請通飭各省加意保護各該境內現有之核
桃木以備軍用等情當經飭據實業部擬具培植保護特種
林木監督辦法草案及特種樹木表請察核前來查核尙無
不合除轉呈國民政府備案並分令外各行抄發原件令仰
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

特種樹木表

樹種名稱	別稱	學稱	名備	考
核桃	桃胡桃家胡桃	<i>Turpizpr peqta</i>	除果實為我國重要輸出品外木材為槍托及兵工上軍用品製造良材	
核桃	揪	<small>滿洲胡桃變種</small> <i>Twiglssathalensis</i>	本材之功用同核桃材質尤佳果仁較小亦可食	
野核	桃	<small>麻核桃</small> <i>Texzpscuthayensis</i>	木材及果仁之用途同核桃惟樹較小	
山核	桃	<small>野胡桃華胡桃</small> <i>Gayz cathayensis</i>	本材可作各種器具柄果仁為優良食品果殼燒炭可作防面毒具	
楨	楠	<small>山核山櫟</small> <i>Mzskijus boulei</i>	本材為槍托器具及建築良材	
雅	光葉楠	<small>Pkoce panuu</small>	同楨楠	
樟	楠	<small>C npamonam c</small>	樟腦為醫藥工業及火藥炸藥製造上重要原料	
柚	樹	<small>C trusgrnd s</small>	本材為造船及箱櫃藥器良材	
泡	桐	<small>Liulounizfazgesi</small>	本材為傢俱箱櫃及藥品良材並可用製飛機木炭及火藥原料	
白	桐	<small>Pzuloupiatovtnei</small>	本材為槍托及器具良材果食為重要食品	
紫	桐	<small>Fzuloupia ducloxi</small>	同泡桐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三日乙字第三一三號訓令開：

「案准衛生署一月二十日醫字第三九二號咨開：

『案據浙江省民政廳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第八九九

號呈：『案據紹興縣政府呈以據報市售上海長樂堂出品止咳枇杷膏及橘紅餅二種成藥內含有嗎啡，請予取緝。經飭屬檢取愈仁泰出售橘紅餅一盒，呈請轉飭化驗示遵，又據餘姚縣政府並同前情呈檢送魏天和號經

售枇杷精橘紅餅各一種請驗，並稱查該成藥均未領有成藥許可證各等情到廳，當經本廳將原送各成藥轉發衛生實驗處附設衛生試驗所化驗去後，茲據該所驗明該橘紅餅枇杷精二成藥中均含咖啡。並填送第四八六至四八八號試驗結果報告書前來，據查該二成藥摻用麻醉藥品，並未遵領成藥許可證，係屬違反管理成藥規則第七條及第二條之規定，除分別指令飭將該俞仁泰魏天和及其他商號發售橘紅餅枇杷精悉數封存報核並分令本省各市縣嚴密查禁行銷外，理合抄同原報告書備文呈報，祈仰鑑核轉行從嚴究辦該項成藥，調製商號，並通飭查禁，以符法令，再此項成藥之輸入經售商號，應行如何處分並祈核示遵行。」等情到署，查該長樂堂配製橘紅餅等藥，未送經本署查驗，據驗有咖啡反應，其擅自以成藥銷售，實屬不合，頃應嚴予取締，以杜流弊，而徵效尤，除分行並指令查照外，相應咨請貴市政府查照特飭所屬對於上海長樂堂出品之止咳枇杷精橘紅餅等藥，嚴禁發售。」等因；除分令飭，局外，合行令仰該局遵照！」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區署注意查禁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五日

局長陳繼淹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二十三日乙字第二一四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〇〇二五二號訓令內開：案查前

准軍事委員會函以據資源委員會轉牒鈎菜管理處呈略以私販偷運鈎砂私販懲處條例以憑遵辦等情因公布懲處私販偷運鈎砂私販懲處條例以憑遵辦等情因公佈懲處私販偷運鈎砂私販懲處條例由過院當經由院商准軍事委員會將該條例酌予修正在案茲准同會二十六年一月八日第五六一六號公函尾開除將該項修正條例呈請國民政府備案並通飭本會所屬各機關知照外相應抄同該項修正條例函達查照並飭屬知照等由准此除分令並函復外合函切同原附件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計抄發修正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懲處私販偷運鈎砂暫行條例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條例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等因；計抄發原條例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一體知照！

此令。

計抄發原條例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五日

局長陳繼淹

修正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懲處私販偷運 鈎砂暫行條例

第一條 凡私販或偷運鈎砂者依本條例懲處之

第二條 凡私人或團體收買鈎砂而私售或意圖私售與鈎菜管理機關或其所委託代收鈎砂者以外之私人或團體者以私販鈎砂論其未經鈎菜管理機關許

可而私收鑄砂或屯積私收之鑄砂意圖操縱鑄業市場者亦同

凡私人或團體未經鑄業管理機關或其主管上級機關許可而私將或意圖私將鑄業以自己或他人名義運出產砂之省區或其他鑄業管理機關指定之產砂區域或運銷外國者以偷運鑄砂論前二項所指之鑄業管理機關指軍事委員會之鑄業管理處及其事務所或該會以後因管理鑄業而設立之其他機關而言

第三條

凡私販或偷運鑄砂者依左列之例懲處

(一)其情節輕微者按私販或偷運鑄砂之數量每噸科二百元以上四百元以下之罰金其罰金之總額依私販或偷運鑄砂之實際數量計算之
(二)其情節重大者沒收私販或偷運之鑄砂依前項第一款處罰而無力繳納罰金者得按當地方價將鑄砂沒收一部併作抵
依前條科罰時應斟酌左列情形以定其情節之輕重
(一)花取或偷運之原因或動機
(二)私販或偷運者之心術及智識程度
(三)私販或偷運鑄砂數量之多寡
(四)私販或偷運之規模組織之實施情形
(五)私販或偷運之地點
(六)私販或偷運已進行之程度

第五條

(七)私販或偷運者之資力
凡經呈鑄管理機關委託收賣鑄砂而有第二條之行爲者不論情節輕重沒收其鑄砂

第六條

懲處私販或偷運鑄砂之權由行爲發生地之鑄業管理機關行使之其無鑄業管理機關者由當地之縣或市政府行使之

第七條

私人或團體對於前項之懲處認為不當時得於一個月內向軍事委員會呈解

第八條

私販及偷運鑄砂由所在地之公安或其他擔任警察或緝私職務之人員或機關查緝之

第九條

依前條查緝之案件應於二十四小時內連同人職送由當地主管機關辦理當地主管機關辦理前項案件時至遲應於七日內終結之

第十條

當地主管機關應於每月初將上月經辦私販偷運鑄砂之案件之進行程度處分結果所懲罰金之數額緝獲及沒收鑄砂之數量填表送鑄業管理處由該處按月彙報軍事委員會備查

第十二條

留下月份收買之
依第三條及第五條所征之罰錢及沒收之鍋砂按
左列方法措置之

(一) 沒收之鍋砂由鍋業管理處變價措置之

(二) 沒收鍋砂變價後所得之淨利與所征之罰錢
併為總數依左列標準分配之

(甲) 以百分之三十歸鍋業管理處

(乙) 以其餘百分之七十獎賞緝獲及懲處私吸偷
運之機關或人員其中七分之二歸當地主管機關
七分之五歸緝獲之機關或人員

本條例於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十三條

案奉

警察綏靖主任公署本年二月六日參謀字第一八號訓令內開

「據報近日平市各戲院及遊戲娛樂場所，時有
三五成羣，類似學生裝束者，溷迹其間，等情；據
此，似與漢奸陳鳳濤（前充遼寧警察督辦長）派來黨
羽，化裝學生分赴各處，企圖擾亂治安一案，不無
關係，現屆春節期近，對於平市治安更應特別維護
，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飭屬注意嚴加防範」。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區署遵照，飭屬注意
偵察嚴加防範！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九日

局長陳繼淹

案准衛生局第五四號公函開：

「案查本市每入冬季，各舖住戶，對於所出穢水，
每多任意向戶外傾潑，以致結冰滿地，妨礙通行，遇
暖則穢氣薰蒸，行人掩鼻，交通衛生兩受影響，市容
之整潔難堪，居民之詰責時至。本局職責所在，自應
籌策終極有效辦法，除繕水巾捐穢積增寡暨穢水溝渠
設法開闢外，關於工作員警實感不敷分配，惟因本局
稽查員警班長附目定額有限，市區廣闊，里巷繁多，
視察取締雖期周密，爰特組聯臨時清潔巡查隊一隊，
定額五十名，分為五大組，計十一小組，每組凡四五
名不等，一律著用衛生警察服裝，由各班班附督率工
作，專司巡查取締街巷傾倒穢水及其他違犯戶外清潔
規則等事宜。當於一月二十六日編組成立，並於本月
一月出發工作，所有編組情形，業經呈奉市政府乙字
第七一四號指令准予備案，相應函達，即希查照分飭
各區署隨時充分協助，以利進行」。

等因；准此，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區署遵照飭屬
充分協助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十日

局長陳繼淹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二月五日乙字第三四三號訓令開：

「案奉

宋委員長宥電內開：「查在職公務人員，亟應清恭

職務，勤慎從事，精神不得旁鹜，事務不得分營，

以示鄭重職守之意，而於處世接人，應一本對內學

吃虧對外求勝利之旨，明理達情，和平安分，不得

輕逞意氣，動起訟爭，但公務人員在職奉公，尤當

力避嫌疑，免滋物議，而況與袍澤爭一日之長短，

縱能獲勝，不足爲榮，茲特通令各機關凡屬現任公

務人員，如有訴訟事件，無論原告被告，均先行停

職，一俟事畢，再行服務，以免貽誤要公，而防弊

盜，除分電外，合行電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

照爲要」。等因；奉此，除呈覆遵照并分行外，合

行令仰遵照！」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十日 局長陳繼淹

局 令

第二科科員趙亞藩，着調充勤務督察處外勤股主任的

除月薪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一日 局長陳繼淹

茲委劉錫齡爲本局南郊區署玉泉營分署分署長，除另

委並分行外，合行令仰遵照！

警務旬刊 第四十四期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二日

局長陳繼淹

公 函

貴局第九九號函開：

「以奉

市政府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甲字第四五一五號訓令

開：轉內政部咨開，禁止女子纏足一案，請切實查禁

等因，照抄禁止纏足條例，請轉飭各區署隨時查禁

」。

等因：准此，查此案本局前奉

市政府甲字第四五一號訓令業經通令遵辦在案，准函前因

，除再抄發禁止婦女纏足條例，轉飭各區署遵照隨時注意

查禁外，相應函復

查照！

此致

北平市政府社會局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十八日

案奉

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二月一日乙字第三〇〇號訓令內開：

「案准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函開：

費各地報紙對於禁登稿件每有擅留空白或用方圈黑點打叉等符號代替情事殊易引起讀者無謂揣測與懷疑極應嚴加禁止除分函外為特函達即希查照轉飭所屬各報嗣後對於禁載稿件不得擅留空白或用圈黑點打叉等符號代替以正視聽為荷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

局轉飭各報一體遵照」。

等因奉此除分函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六日
各報社

案查關於西南兩郊區及宛平縣區公民代表請補修平大公路便道，開闢道口一案，茲經據情呈奉北平市政府二十六年一月十六日乙字第三零八號指令飭由該兩郊區署與公民代表商洽進行並由貴局第二工區指示辦理等因，遵經指令南郊區署切實遵照辦理去後，茲據南郊區署呈稱：

「遵於一月二十九日約集各該公民代表等商洽進行辦法，僅西南兩郊區公民代表到場，宛平縣屬各公民代表未到，據稱修理公路便道，無不贊同，惟現屆嚴寒，各村民忙於籌備年事，又兼天寒地凍，施工不易，且宛平縣代表亦未到場，擬俟嚴正月間，再行召集全體出席討論，惟挪移石板工程，因質量重者達四五千斤，輕者亦一二千斤，各

村民夫素乏經驗，尤易發生危險，如向南北空地挪移，又有碍農事工作，擬仍請工務局派工設法移運，較為妥當等語，請鑒核」！

等情：據此，除指令仍應約集各代表討論進行外，相應函達

貴局即希

查照辦理，是為公盼！

此致

北平市工務局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六日

案准

貴局第五四號公函略開：

「關於組織臨時清潔巡查隊五十名，專司巡查取締街巷傾倒穢水及其他違犯戶外清潔規則等事宜，請飭隨時充分協助」。

等因；准此，除令各區署遵照飭屬竭力協助外，相應函復

查照

此致

北平市衛生局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十日

佈告

案查本市銅元價格，近日大見高漲，一般無知商民，往往乘機漁利，私運大批及銅元票出境，以致市面流通，

更感缺乏本局前奉

市政府令飭會同查禁，經與社會局及財政局共同商定，嗣後商民攜帶銅元出境，每人每次只准攜帶雙銅元一千枚，

銅元票二千枚，逾限者，初次照逾限數目處以罰金，再犯即全數沒收，業已呈准施行在案，除通飭所屬嚴行查緝外

合亟佈告週知所有商民人等，務各切實遵照，如有故違

，一經查出，定行依法嚴辦，不稍寬貸。切切！

此佈。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北平市政府公安局局長陳繼淹

本局暨所屬各機關職員獎懲登記表

處別	職別	姓名	日期	案由	獎懲
司法科指紋室	科員	楊東海	廿八日	獲解譚振國偷竊貴重物品一案	傳令嘉獎
督 察 處	督察員	劉瑞章	六日	獲解張覺民吸食鴉片一案	傳令嘉獎
內 一 國 暫 署	長	韓世清	十三日	盛增永雜貨舖被搶財物一案迄未破獲	功一次
全 署	全員	韓世清	十四日	獲解馬世良宅縱火燒房並竊盜人犯劉溫等一案	傳令嘉獎
全 署	全員	范錦陞	十六日	全	傳令嘉獎
全 署	全員	丁鼎華	全	全	傳令嘉獎
全 署	全員	計淮清	全	全	傳令嘉獎
全 署	全員	金鐵森	全	全	傳令嘉獎
由	由	由	由	由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全署	署長	宗悅麟	二月十九日	本局檢閱各區署成績列爲乙等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內五區署	署長	吳闡澄	二月十九日	本局檢閱各區署成績列爲乙等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內六區署	署長	袁華漢	一月六日	阮趙氏家被搶財物迄未破獲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外一區署	署員	關文裕	全			
全署	署長	袁華漢	二月十九日	本局檢驗各區署成績列爲乙等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外一區署	辦事員	唐本三	六一月	獲解張覺民吸食鴉片一案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全署	員長	李銳	二月二日	李守銘家被搶財物一案迄未破獲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全署	員長	趙學敏	二月二日	李守銘家被搶財物一案迄未破獲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全署	員長	李銳	二月三日	上年十至十二月徵捐成績堪嘉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全署	員長	朱學堯	二月十七日	獎勵各區署成績列爲甲等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外二區署	辦事員	朱學堯	二月二十九日	本局檢驗各區署成績列爲甲等	由過一次	功一次
外三區署	署長	李鑑麟	二月四日	二十五年十至十二月徵捐努力	由過一次	功一次
稽征專員	專員	章國祥	全			

外	四	區	署	全	署	長	李鐘麟	十九日	本局檢驗各區署成績列爲乙等
外	五	區	署	全	署	員	黃克疆	九日	玉興隆飯舖被匪搶去角票迄未破獲
東	郊	區	署	全	署	員	金石賓	二月廿二日	獲解行人金仁清攜帶反動刊物一案
東	郊	區	署	全	署	員	姚雋賢	二月五日	昆盧巷東德順燒餅舖被搶財物迄未破獲
全	署	員	郭德正	全	署	員	姚雋賢	二月十九日	本局檢閱各區署成績列爲甲等
全	署	長	何瑞彰	二月十一日	行人高旺等被匪劫去衣服迄未破獲	功一次	功一次	功一次	功一次
全	署	長	何瑞彰	二月十六日	行人陳楊氏被劫去衣服迄未破獲	過一次	過一次	過一次	過一次
全	署	員	成永康	二月十六日	行人韓祥瑞等被匪劫去財物迄未破獲	由	由	由	由
全	署	員	邢凱豐	二月十五日	行人馮瑞被劫財物迄未破獲	功一次	功一次	功一次	功一次
西	郊	區	署	全	署	員	金奎	全	獲解紀海泉謀殺曲懿範一案
全	署	分署長	趙壽英	全	署	員	葉志魁	全	獲解紀海泉謀殺曲懿範一案
全	署	辦事員	林範斌	一月十三日	由	由	由	由	傳令嘉獎

全	分署長	辦事員	烏慶桂	崔文鈺	全	全	由	獎洋五元
全	署長	林艷斌	二月廿六日	呈解持械行劫匪犯張興亞一案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全	分署長	張震東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全	署員	唐寶樸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南郊區署	署長	夏煒	一月廿八日	呈遞結夥持械搶劫貨物毀傷事主匪犯張順亭等一案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全	分署長	冷兆琪	二月廿一日	獲解送大行動匪犯張永才即王永才一案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全	署員	愛仁	二月廿三日	姚家村股匪劉志廉等搶走架走鄭李氏並劫去行人法幣一案迄未破獲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全	分署長	冷兆琪	二月廿三日	獲解傅占斌等送次結構盜墓一案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全	署員	愛仁	二月廿三日	獲解馬海蔣陸姓等樹盜伐一案	功一次	功一次	由	功一次
全	分署長	冷兆琪	二月廿三日	由	大過一次	大過一次	由	大過一次
全	署員	賀崇恩	二月廿三日	由	獎金一次	獎金一次	由	獎金一次
全	附員	李蔭清	二月廿三日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傳令嘉獎	由	功一次
保安步警第七隊	隊員							

全	分隊長	張瑞林	六	日	院趙氏家被匪搶去財物一案遼限未破
全	分隊長	張瑞林	一	月	內一區界增盛永雜貨鋪被搶財物迄未破獲
全	排長	曾和謙	全	全	由過一次
全	分隊長	李長林	十五	月	經解扎雞人命案李春玉一案
全	分隊長	張瑞林	一	月	內三區界增盛永雜貨鋪被搶去財物迄未破獲
全	分隊長	李長林	廿三	日	連解紀海泉謀殺曲鶯絕一案
全	教務主任	田萬增	二	月	南郊姚家村股匪特等七對志華槍走架走鄭李氏並搶去行人法幣一案迄未破獲
全	分隊長	張瑞林	廿三	日	內二區界增盛永雜貨鋪被匪搶去財物迄未破獲
全	教官	徐禮彬	一	月	悉心教授管理得法
全	教官	張國楨	廿七	日	功一次
全	教官	葉德浩	全	全	功一次
全	教官	董宗毅	全	全	功一次
全	事務員	于遂通	全	全	功一次
全	事務員	何繼	全	全	功一次
全	總隊長	金印壽	全	全	功一次

起一案殺謀有內案他此計者理辦署區同會有內案各

違 路 走 失 人	素			動反		入傷			馬車					
	其		共	其		汽	電		火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他	黑	死	生	死	生	死	生
54									4		3			
1	6			4										
27	1	3								2				
96		13			2	4		1						
36	1	8									3			
13	1	2			4	1								
35					1	F								
59	1	4			1					2		1		
54		2			1	2	1					1		
251					3									
102	1	8												
63		24		3	1					1	3			
29	1	13					1							
15	1	8			1					1			1	1
2		2									1			
5	1	2									1			
841	8	93		3	3				1	2	10		12	
	1	8		23	19	2	2							1

本局二十五年十二月分查抄烈性毒品案件表

用使及販吸		賣 售		運 貨		造 製		銷 購		其 他
數 人	起 數	賣 人	起 數	運 人	起 數	造 人	起 數	銷 別	區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別	區	
15	12							一 内		
2	16	17						二 内		
1	27	26						三 内		
4	35	25						四 内		
	10	10						五 内		
3	3	6						六 内		
	12	12						一 外		
1	27	27						二 外		
2	7	7						三 外		
	11	11						四 外		
	12	12						五 外		
	3	3						郊 東		
2	11	9						郊 西		
	3	3						郊 南		
	3	3						郊 北		
	3	3						隊 值		
	3	3			2	2		所 車 東		
2	14	2						理 受 局 本		
17	209	188			2	2		計 共		

本局第六十九期賞罰公告

一

143

三

三

由一對記

父 父 父 父 內 墓

巡警士官——王德生淮揚秀生
士勾世榮——范先祖

余獲盧珍行竊並放火一案共獎銀一元
余獲竊犯馬全海一案獎銀二角
檢拾鈔洋等物請招領一案獎銀一元
在東安市場檢拾鈔洋請招領一案獎銀
拿獲張永喜偷竊一案獎銀五角

— — — — —

附		計		人		起數		合	
		數		男	女	男	女	數	記
	計			15		15		12	
				18	2	9		17	
				23	1	27		26	
				39	4	35		25	
				10		10		10	
				6	3	3		6	
				12		12		12	
				28	1	27		27	
				9		7		7	
				11		11		11	
				12		12		12	
				3		3		3	
				13	2	11		9	
				3		3		3	
				3		3		3	
				5		5		5	
				12	2	11		9	
				1		1		1	
				1		1		1	
				28	17	211		190	

又	巡官	汪元善 王溪平	拿獲結再更偷竊一案共獎銀五角
又	警長	褚繼光	拿獲朱二兩携带烟土一案獎銀五角
內二區	警士	傅清廉	拿獲吳詠華爲其母購白面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王德回	拿獲馬增喜偷竊一案獎銀三角
又	警士	王德同	拿獲萬犯馮玉喜一案獎銀五角
又	警士	許繼儒 夏瑞廷 韓國樞	拿獲羅犯陸慈宗一案共獎銀六角
又	警士	吳星福 張振華	拿獲景全福夥同犯一案共獎銀四角
又	警士	尹啟賢	拿獲趙景隆購吸白面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智玉茹	拿獲王福壽偷竊茶几一案獎銀二角
內四區	巡官	金叔培 唐桂森 賀福海	拿獲慣犯陳德海偷竊珍貴物品一案共獎銀十元
又	警士	杜自清 關世榮	拿獲羅犯韓振聲一案獎銀三角
又	警士	恒榮肇 孟春富 張玉貴	拿獲王大頭騙車一案獎銀五角
內六區	警士	恒榮肇 孟春富 張玉貴	拿獲羅犯魏玉堂等一案共獎銀五角
外一區	警士	恒榮肇 孟春富 張玉貴	拿獲羅犯鄧廣林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長	張成秀	魏雲屏	拿獲溫全勝偷鐵木板一案共獎銀三角			
外二區	警長	許從新		拿獲劉長助給綢床單一案獎銀三角			
又	警長	孫良才		拿獲竊犯程華亭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張德厚		拿獲李錫三偷竊電池一案獎銀二角			
又	商團警士	王德頭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商團警士	李鴻義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商團警士	荆殿甲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代理長警士	趙良臣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代理長警士	賈茂林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代理長警士	吳恩沛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警士	何長亮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外三區	警士長	張德山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劉學芳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舒占英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朱繼昇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南郊區	警士	秦文全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刁恩慶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東郊區	警士	周德俊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西郊區	巡官	發振祥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警士長	郭世忠 劉寶增 楊俊山	顧宜魁 舒志雲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又	警士	郭世忠		拿獲李資善結竊一案共獎銀二角			

內六區	警士	全立	拿獲賊犯郭蘭藻一案共獎銀一元
又	警士	長	拿獲擄取布包人犯平鳳山一案共獎銀一元
又	警士	郭福厚	拿獲陳海水偷竊故宮博物院木料一案共獎銀五角
外一區	警士	徐忠泉	拿獲趙順綁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關連陞	拿獲方培之携有白面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趙文英	拿獲趙華被人架走之汽車一案共獎銀二元
又	警士	顧德順	拿獲趙長清吸白面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王永德	拿獲劉玉成一案獎銀二角
外二區	警士	李榮福	拿獲劉鶴犯溫全勝一案獎銀三角
又	警士	方德俊	拿獲劉潤華行竊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石義志	拿獲劉金祥一案獎銀一角
外三區	警士	張文元	拿獲劉春山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杜憲章	拿獲武永順偷竊腳踏車一案獎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彭祖錢	拿獲唐世彬綁一案獎銀二角
又	警士	韓永立	
外五區	巡官	杜憲章	
		謝天麻	

文

警士

警長

巡官記

王朱崔郭王張李趙楊蘇顧李趙王馬韓鳳趙 德秀洪來德文德雨國其文恩有玉玉秀	倭兄精領 錢恆生志新連增亭梗廣金濱皆璞峯海東利	關趙全趙高王徐趙程姜唐李趙李郭胡 長崇志德德桂如恒常土保父連文 興輝祿嘉福元朴亮有海東朝陞隆珍元	李那徐李劉孫 福建德文 庭泉州林山璞元
王御何劉何勾趙張俊張毛蘇傅康宋王高吳于 立子植寶達世全緒德國鳳聯松帆廷淑道永炳 凱華卿森英煜玉榮保芳山武年鈞玉文宏凱湘	朱玉山	戰石孔英王何屠趙葉 戚給吉顧榮占忠海 心宗興有生啟元義秀	海齊英朱陳恩董劉 趙子聞劉王 淳樂世德 沛舞元琦海
關邱張俊南楊王梅崔李于南趙汪費郭吳常劉 賚伯致蓋建德壽永漢耀勞逸毓元宏風德 林英林華勤林山賴文光祥民山善偉岐林祿昇	謝錫康	寬瀛潤晏剛亮英源	

推銷另捐收據簿出力共獎銀二十元

警務旬刊 第十四期

五〇

警長	又 外二區署員	又 警巡書士長官記	外一區辦事員	警務旬刊 第十四期
舒章趙李陶銀紀廿奉趙彭陳李 鴻富士士文如松玉全松慶體 助明鈞讓彬厚瑞沛闢喜山錫華	杜振華	李傅李陽俊汪曾胡吳增戴朱聯烏松陳寶 錫德榮麟玉志增平季子世連通金全生張瑞全厚喜林魁元興喜林善	孫燮揚	馬俊臣白芳振方悅善
顏金趙紀暴 寶德德同宏 清福印德毅	李張尚吳想金徐 德鴻德介廣 福祥鈞福元眉奎	梁金于趙王吳張張勝白張吳馮關于 隆聯文長廷錫鴻文文崇希華玉志德 啟伸激福棟慶元郁明熙堯峯銘輝海		關世榮趙治緒成績
江關關張郎 達廷景永瑞 寬輔瑞山芳	趙董汪焦趙李潘 榮續荷壽清仲連 升全田肩泉勤全	張崔楊林汪金郝牛關王吳韓 德永肇玉玉全耀德批福振樂 奎長輝琪璋保勤齡民章奎榮		
	推銷房租收據簿出力記功一次		推銷房租收據簿出力記功一次	
	推銷房租收據簿出力共獎銀二十元			

戶籍警士

洪孫李舒陳志郭楊蔡子郭	富玉孫趙吳袁郭
萬恩存樊榮俊達熙克薪文	全秀良澤景崇玉
春壽崔文玉川壽哲敏之貴	貴才田環保海
趙李梁何紀趙劉滅張清	胡鄂吳顯白得
純秀津樹玉木榮長福祿	祖增喜鏡元山
誠全泉森澄威壽頤	光望元環臣
張謙李白馮沈慶曹金胡	雷金潘英關許
秀振祥岱父鴻鳳樞守正	濟德士文從
清昆達蔭佩恩山倫是正	成祿毅林啟新

又
外四區
警巡署員

警巡書記
士長官記

朱來趙周白盧趙李賈張趙于張王田沈	劉志民
立國玉伯印福 光國景鴻全少占繼鴻廣	
中棟安遷佑增鴻祥珍榮俊俊卿鑑玉	
賈程白于劉李吳馮魏曾張李關	
禪文永印錦雄秀保換 保大裕	
生盛厚綬章儒崑鈞文凱桂受福	
關張沈劉吳汪承王譚張佟李崔	
肇文伯炳茂 德樊榮桂玉	
雄芳玉溪暉卿印華嘉華祿山貴	

推銷房租收據簿出力共獎銀十五元
推銷房租收據簿出力記功一次

內四區 辦事員
蘇達新

又 警巡長官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推銷房租收據出力共獎銀二十元

推銷房租收據出力共獎銀二十元

警巡

長官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白鄧續昌
劉振明
趙錦林
崔耀武
張強賈堯
李恒
王陳集
李張
占振繁
武紹鉢
林輔
崔堤昌

消防隊

警士

趙續昌

高文

趙良

趙漢三

趙希漢

趙漢元

首先發見龍王廟村葦塘火警獎銀三角

首先報告第一助產學校分院火警獎銀三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三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一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一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一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一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一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一角

首先報告新鮮胡同馬宅火警獎銀一角

又

士長

士長

胡金聲

梁輝

惠澄

姜多英

胡金聲

胡樹桐

胡恩祥

胡金聲

胡金聲

胡金聲

胡金聲

胡金聲

胡金聲

胡金聲

胡金聲

胡金聲

消防教練所第十六期學警畢業考試在八十五分以上各加餉五角

又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士

外三區 警士

禹
朱耀章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李錦洲

吳寶信

魏炳瑞

葛致筠

李德芳

項頌頤

郝玉峯
傅澄

蒲書林

連善

李寶善

連志誠

朱耀桐

秦志魁

連鐵榮

警察訓練所		內三區巡官		又試署辦事員		又試署辦事員		拿獲搶劫林宅匪犯唐少財等一案拔升一級		成績優良服務勤奮各獎銀一元	
司號班長		胡錫佑		張瑞林		許耀東		王聚春 張青瑞		尹曉豐	
偵捕隊	內五區	署署	內五區	署署	內三區	署署	內三區	署署	內三區	署署	內三區
探書	分隊長	署巡警	分隊長	署巡警	分隊長	署巡警	分隊長	署巡警	分隊長	署巡警	分隊長
警記	長長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士長官員
薛李盛景春	穆文永祥	張瑞林	高松祥	劉世助	南忠安	汪培寬	郭世仁	李桐惠	陳嘉善	吳如岡	許耀東
樸林	樊元	和謙	世助	金恆	玉恆	仁	潤焯	張堂	耀東	如岡	瑞林
甯雙惠	周德祥	張德陰	楊金林	楊錫振	馬榮	桂森	兆惠	叔培	桂濬	培寬	耀東
楊需之	常啟	懷斌楷	舒經齊	韓鍾山	黃桂蔭	樊家鳳	修英	柏鳳山	順	惠	焯
全上共獎銀二十五元		全上共獎銀十五元		全上共獎銀三十五元		全上各記功一次		全上各記大功一次			

內四區	警長	關世榮	拿獲闖思厚一案傳令嘉獎
內六區	警士	李文明	拿獲竊犯吳孫氏一案傳令嘉獎
外一區	警士	金聯仲	拿獲陳全瑞偷竊未遂一案傳令嘉獎
外一區	告發人	商延長	報告劉子元吸毒一案傳令嘉獎
又	警士	張文元	拿獲王俊生偷竊錠筐一案傳令嘉獎
又	代理長	高錫鎮	拿獲竊犯秦成山一案傳令嘉獎
外三區	警士	閻瑞宗 李秉政	拿獲竊犯人犯陳元一案傳令嘉獎
又	警士	舒印	拿獲賊犯袁士龍一案傳令嘉獎
東郊區	警士	田續山 赫文喜	拿獲竊犯富振義一案傳令嘉獎
西郊區	警長	王鵠三	拿獲金富等盜伐墾樹嫌疑一案傳令嘉獎
又	警長	王德亨	拿獲耿玉田等偷伐張王氏墾樹一案傳令嘉獎
又	警士	劉順 舒世興	拿獲梁海泉偷竊未遂一案傳令嘉獎
南郊區	警士	白海珍	拿獲李書田偷綵袋一案傳令嘉獎
偵緝隊	探警	李樹基 王保銘	拿獲竊犯高玉龍等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警	李盛樸 張恩林	拿獲劉志旺偷竊並吸毒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警	王鴻魁 錢瑞全	拿獲劉振山偷竊一案傳令嘉獎
			拿獲竊犯陳德平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張國祥	拿獲張壽清偷竊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張壽英 梁保華	拿獲竊犯張清雲攜帶白面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張鑑	拿獲賊犯張寶田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張錦雲	拿獲馬連升侵占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李鴻鈞 金德魁	拿獲復竊犯李廣德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關桂增 王海	拿獲劉振桂搶竊一案傳令嘉獎
內一區	警	士	關玉昆	拿獲戴達淳偷竊耳機一案傳令嘉獎
內三區	警	士	桂勤	拿獲張茂偷竊一案傳令嘉獎
又	警	士	胥殿甲	拿獲竊犯王少正一案傳令嘉獎
外一區	警	士	王福	拿獲李榮魁盜竊一案傳令嘉獎
又	警	士	張文元	拿獲童緒昌搶竊一案傳令嘉獎
外五區	警	長	關瑞林	拿獲李富貴偷電燈泡一案傳令嘉獎
外二區	警	士	白英秀	拿獲薛文琛行竊一案傳令嘉獎
偵	探	警	高遇春 傅文緒	拿獲竊犯張黑子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高銘 高振寰	拿獲閻德全偷竊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高桂芳 高振寰	拿獲賊犯孫漢五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沈永山 李志田	拿獲賊犯袁起鳳一案傳令嘉獎
又	探	警	婁葆元	

外一區 警士	李玉	拿獲劉祥五搭綫草口袋一案傳令嘉獎
內二區 代理長	狄竹園	拿獲楊永慶等竊門拴一案傳令嘉獎
外一區 警士	胡玉明 金聯仲	拿獲楊永慶等竊門拴一案傳令嘉獎
外二區 警士	邵漢生	拿獲竊犯劉泰一案傳令嘉獎
西郊區 巡官	梁溥元	拿獲竊犯王新華案內逃犯徐爛即徐四一案傳令嘉獎
南郊區 警長	石永林	拿獲妻王英偷竊木牌一案傳令嘉獎
西郊區 警長	李樹科	救護自殺人馬文祥未致殞命一案傳令嘉獎
內五區 警士	趙文元	對於孟廣清佔用房間讓段捐冊不符記過一次
東郊區 警士	劉桂陞	匿報張儀等戶半額捐款從寬降一級
又 警官	王洪望	對於警士劉桂陞匿報張儀等戶半額捐款疏於覺察罰鍰一元
又 署員	何瑞彭 邢鑑洛	行人文海林被匪劫去自行車一案迄未破獲各記過一次
又 值機隊	董中和 陳樹溪 張德蔭	行人文海林被匪劫去自行車一案迄未破獲各記過一次
外二區 巡官	李體華	臨時檢查不按時服務並對長官陳述虛偽記革一次並罰鍰一元
西郊區 警士	趙清志	違章向人揪打罰鍰二元
內四區 警士	白華堂 杜故	互相口角揪打各罰鍰一元白華堂調風察看
北郊六王攻堅處士	關鳳祥	貪着便衣檢查並毆打乘客記過一次調回本隊察看
保安一處警士		

內一區	警長	素子英	遺失公益捐收據從寬罰鍰一元
西郊區	警士	楊俊山	遺失公安腳踏車牌記過一次罰鍰三角
內六區	巡官	關廣利	貽誤要公降爲二等巡官
內五區	警長	馬連桂	征捐不力又不遵章取保降爲一等警士
東郊區	巡官	張書楷	被訴有受賄等情事雖經查無實據究屬行爲不檢着署嚴予查看三個月
內四區	警士	鉢世祥	據報有毆打車夫情事業經派查尚無毆打事實惟恐不無處置適當之處着署考察並詰誠
內一區	警士	張子祥 馬書文	空誤不歸斥革追繳截曠
又	警士	崔啟武	空誤不歸斥革扣餉
又	警士	蘇志臣	休息未回斥革追繳截曠
又	警士	陳海泉	行跡不檢斥革解局訊辦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程桂村 李希堯	空勤多日斥革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金競武	私自離所不歸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內二區	警士	陳德林	因案被控品行不端斥革歸案訊辦
又	警士	唐質臣	品行不端斥革並拘懲
又	警士	陳文讓 陳元如	任意曠職斥革追繳教育費及截曠
又	警士	李嘉佩	任意曠職斥革追繳截曠
張仲三			

內三區	警士	張長進	連日空誤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王海泉	連日空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董德志	連日空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宋長清	屢次違章斥革
又	警士	趙澤卿	涉有吸毒嫌疑斥革送局訊辦
又	警士	張漁樵	涉有吸毒嫌疑斥革送局訊辦
內四區	警士	王新亭	連日空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馮九香	連日空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李嵩農	空悞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任士傑 楊樹屏 王棟幫	連空誤斥務不歸均斥革扣餉暨追繳教育費
內五區	警士	張玉珂	連日空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周壽松	連日空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于紹文	連日空誤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張慈一	私自離所連日空誤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黃金科	私自離所連日空誤斥革
又	警士	李萬鍾	連日空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傅宗三	性情粗暴難期造就斥革

內六區	警士	熊先知	休息不歸斥革追繳教育費
又	醫士	斬作新	休息不歸連日空悞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郭儒勤	浮假未回連日空悞斥革追繳教育費及截曠
外一區	警士	霍進升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張文清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苗竹久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高啟賢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外二區	警士	徐德山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王潤田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祁文錦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趙七賢	浮假未歸查傳無着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黃鶴鳴	浮假未歸查傳無着斥革扣餉
外三區	警士	關兆沂	假滿未歸查傳無着斥革扣餉
又	警士	韓興玉	擅自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趙文德	擅自多日斥革追繳截贖
又	警士	屠啟振	品行惡劣斥革

外四區 警士	金成五	侵佔檢拾鈔票匿不報告斥革拘留十五日
又 警士	袁金祥	將被監視人姚楊氏等疏縱脫逃斥革看押
外四區 警士	張祿	空勤多日未歸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外五區 警士	張德修	假滿不歸斥革扣餉
又 警士	胡鈞	擅自離所將皮大褂借與私人穿用斥革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岳連陞	空勤不歸斥革扣餉並追繳截贍
又 警士	金紹文	空勤不歸斥革扣餉並追繳截贍
外三區 警士	崔德順	放棄勤務干涉他人事務斥革降級減職
東郊區 警士	章錫昌	連日空勤斥革追繳截贍
南郊區 警士	李致楨	空悞多日斥革扣餉並追繳截贍
西郊區 警士	盧茗	空勤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馬貴陞	性情粗暴不服制止斥革
又 代理長	宋奎世	擅離職守斥革
又 警士	于益堂	行爲不檢斥革並繳教育費
北郊區 警士	汪振林	連日空悞斥革扣餉
警察訓練所學警	萬忠	素質欠佳違犯所規開除
又 學警	李振華	藉假不歸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駐守高等法院警士	金濟浩	棄差潛逃斥革通緝
差警室 警士	王錫三	空悞多日斥革追繳教育費
收發室 警士	李介卿	空差不歸斥革扣餉並追繳教育費
內一區 警士	畢德山	酗酒行凶斥革並拘留十五日
又 警士	宋國興	空悞不歸斥革扣餉
又 警士	陳英魁	指經到差即行空悞斥革扣餉
又 警士	李長德 韓振芳	因細故口角互毆養併斥革並解局訊辦照章追繳教育費
又 警長	倭兒精額	侵佔捐款斥革依法訊辦
又 警士	張文連 陳世清	檢查住戶烟土隱匿不應併斥革解局訊辦
又 警士	李永奎	假滿不歸斥革扣餉
又 警士	梁德俊	私自出所不歸斥革扣餉
內二區 警士	么樹頤	任意空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張文聲	連日空勤斥革扣餉
又 警士	杜九章	任意空勤斥革追繳教育費暨截曠
又 警士	岳德政	任意曠職斥革追繳截曠
內三區 警士	趙彥儒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內四區 警士	周崇慶 周志遠	連日空悞斥革扣餉

又 警士 周應揚

空懷多日斥革並追繳教育費暨被職

內五區 警士 袁良

行跡不檢斥革

又 警士 吳慶光

違背規章斥革

又 警士 于殿臣

連日空勤斥革扣餉

內六區 警士 張廣立

染患花柳惡疾請假逾期斥革並追繳教育費

又 警士 馬奎珍

假滿不歸斥革扣餉

外一區 警士 艾殿安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陳佩茹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外二區 警士 賀茂林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李亞東

空差多日斥革扣餉

又 警士 張文仲

浮假不歸斥革扣餉

外三區 警士 馬建堂

擅離職守任意偷安斥革

又 警士 王哲英

行爲不檢斥革

又 警士 李國樞

不服指派有違規章斥革

外四區 警士 任朝綱

因故爭執殴打斥革

又 警士 朱健光

空勤多日斥革扣餉

外五區 警士 宋耀誠

又 警士 李榮海

又 警士 李榮昌

又 警士 李伯泉

又 警士 蔡朝友

又 警士 馬啟華

又 警士 趙永和

又 警士 陳洪霖

又 警士 唐勝春

又 警士 金成義

又 警士 范常有

又 警士 吳起福

又 警士 金鑑峯

又 警士 金鑑峯

又 警士 傅世助

又 警士 張銘達

空氣不潔示革扣帶並追繳教育費

空氣不潔示革扣帶並追繳教育費

空氣不潔示革扣帶並追繳教育費

空氣不潔示革扣帶並追繳教育費

空氣不潔示革扣帶並追繳教育費

空氣不潔示革扣帶並追繳教育費

品行不端示革

品行不端示革並追繳教育費

品行不端示革並追繳教育費

空氣不潔示革並追繳教育費

屢次犯規示革

屢次犯規示革

空氣不潔示革

空氣不潔示革

空氣不潔示革

品行不端示革並追繳教育費

警察訓練所守衛警		私向商號募捐斬擊等情斥革交感化所感化	
步警第三隊警士		參職潛逃斥革扣兩	
北郊區 警士	趙德山	王廣仁	服務懈弛斥革
又 警士	楊鴻鈞	品與不端斥革	私向商號募捐斬擊等情斥革交感化所感化
步警第七隊班長	李桂山	李桂山	私行潛逃斥革
消防隊 警士	董子白	馬守玉	私行潛逃斥革
又 警士	傅詠翌	李遂熙	私行潛逃斥革
又 警士	趙士榮	童震洲	空悞多日斥革
內三區 警士	韓斌貴	唐長清	空悞不歸斥革
內五區 警士	韓斌貴	路文裕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保安第五隊警士	唐長清	認真盤查獎銀二角	認真干涉未燃燈車輛獎銀一角
內三區 警士	路文裕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認真干涉未燃燈車輛獎銀一角
內六區 警士			
又			

內一區	警士	張演臣	認真干涉未燃燈車輛獎銀一角
內五區	警士	孫常立	認真檢查城門獎銀二角
又	代理長	傅玉華	認真注意未燃燈車輛獎銀二角
外三區	警長	傅啟連	認真巡查偏僻處所獎銀三角
外五區	警士	傅俊卿	認真巡查偏僻處所獎銀三角
內三區	警士	康松福	注意城門獎銀一角
內四區	警士	愛七	認真巡邏獎銀一角
內三區	警士	金月軒	注意干涉未燃燈車輛獎銀一角
又	警士	王治華	注意干涉未燃燈車輛獎銀一角
又	警士	范文志	認真盤查獎銀二角
內四區	警士	高洪	認真注意行人獎銀三角
外四區	警士	何膺武	注意盤詰與夫口角私自外出婦人獎銀三角
又	警士	王懷謙	注意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南郊區	警士	劉錫元	注意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警士	王秀峰	認真盤詰行人獎銀二角
外三區	巡官	鄧忠樹	

內五區	警士	關德林	注意檢查獎銀二角
又	警士	佟占奎	冒著指揮精神並認真服務獎銀二角
外三區	代理長	李德森	認真巡邏獎銀二角
南郊區	警士	韓慕亮	注意盤查獎銀二角
內三區	警士	周玉林	認真取緝不燃燈車輛獎銀一角
內六區	警士	李文彩	冒著指揮時刻不離崗位獎銀一角
內三區	警士	瑞福	認真收繳未燃燈車輛獎銀一角
又	代理長	張玉祥	認真注意行人獎銀三角
又	代理長	王國達	冒著巡邏精神獎銀一角
又	警士	張祺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內六區	警士	榮俊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南郊區	警士	田玉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警士	孟廣森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內五區	代理長	孫世英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警士	侯吉成	認真檢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警士	周榮申	認真檢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警士	張壽增	認真巡邏偏僻處所獎銀二角

又	警士	單兆助	認真巡邏偏僻處所獎銀二角
內三區	警士	連海	盡力制止逆行車輛獎銀一角
內六區	警士	鄂守田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內一區	警士	王文明	認真巡查獎銀二角
又	警士	王玉璞	認真巡查獎銀二角
又	警士	朱增元	認真巡查獎銀二角
又	警士	何潤德	指揮合法嘉獎
又	警士	郭連福	態度甚佳嘉獎
內二區	巡官	慶長	注意取緝盤旋車輛嘉獎
又	警長	常立	精神講話詳細嘉獎
又	警士	王文煥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內三區	警士	孟廣林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內六區	警士	鄒國良	服務甚佳嘉獎
外一區	警士	李文華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警士	張潤芝	認真干涉不燃燈車輛嘉獎
外二區	警士	譚志元	認真取緝盤旋空車嘉獎
又	警士	金永奎	嚴厲取締不燃燈車輛嘉獎

又	警士	劉文定	指揮甚佳嘉獎
外五區	警士	張子良	認真干涉不燃燈車輛嘉獎
又	警士	金常庚	指揮敏捷嘉獎
又	警士	李文祥	認真巡查偏僻地方獎銀二角
又	警士	于采奎	注意行人嘉獎
又	警士	楊德震	精神振作嘉獎
南郊區	代理長	張福善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警士	楊景印	認真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北郊區	警士	傅文山	服務勤奮嘉獎
內六區	警士	王常山	認真取緝不燃燈車輛嘉獎
又	代理長	鄭桂俊	施救受煤毒者盡力記功一次
外三區	警士	曹增年	認真取緝不燃燈車輛嘉獎
內三區	警士	劉永海	精神甚佳嘉獎
又	警士	志潤生	精神甚佳嘉獎
又	警士	趙世榮	精神甚佳嘉獎
外五區	警士	楊德震	指揮甚佳嘉獎
又	警士	柯富年	注意行人嘉獎

東郊區 警士	王世福	指揮甚佳嘉獎
又 一 警士	孫伯修	內務清潔嘉獎
東郊區 警士	趙新民	認真取緝不燃燈車輛嘉獎
又 一 警士	孫文恒	認真取緝疾馳汽車嘉獎
內二區 警士	崔志相	認真取緝不燃燈車輛嘉獎
又 一 警士	徐寶鏞	認真取緝疾馳汽車嘉獎
又 一 警士	潘立泉	認真取緝不燃燈車輛嘉獎
內四區 警士	何德全	認真捕獲盜車賊銀三角
又 一 警士	孟重寶	嚴行干涉未燃燈車輛嘉獎
又 一 警士	何啟良	認真干涉未燃燈車輛嘉獎
又 一 警士	舒玉坤	認真取緝不燃燈車輛嘉獎
內六區 警士	李 頤	認真巡查嘉獎
外一區 警士	張金聲	精神振作嘉獎
東郊區 警士	宋紹安	深夜盤查行人獎銀二角
又 一 警士	唐世宸	認真檢查行人獎銀二角
內二區 警士	于建國	禮貌不佳申飭

				守望與人談笑罰銀一角
又	警士	賀鍊菇		
又	警士	胡毓桂		
又	警士	唐濟元	繁黑色裏腿申飭	不干涉擁擠車輛申飭
內三區	警長	趙森林	服裝不整潔申飭	
又	警士	劉英浦	值班買食物申飭	
內五區	警士	楊立山	服裝不整申飭	
內三區	警士	多倫布	不知制止未燃燈車輛申飭	
又	警士	孟廣林	空崗罰銀一角	
外三區	警士	張秀文	空崗罰銀一角	
內四區	警士	鄒志誠	罰到漏未寫姓名罰銀一角	
外一區	代理警長	白俊孚	空巡未出罰銀二角	
又	警士	劉玉山	應巡未出罰銀二角	
又	警士	康連惠	空巡未出罰銀二角	
南郊區	代理巡官	嚴松華	調度不力罰銀三角	
父	警士	汪家本	不知口令未帶武器罰銀一角	
內一區	警長	胡長順	守望偷安罰銀一角	

又	警士	韓福增	巡邏偷安罰銀二角
又	警士	趙文玉	值勤偷安罰銀五角
內六區	警士	金全立	值勤偷安罰銀二角
外三區	警士	張錫儉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南郊區	巡官	王水得	督飭不力罰銀三角
保安第一隊	警士	蔣書平	離崗歇坐罰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吳桂全	值班歇睡罰銀一角
內五區	警長	趙俊連	應巡未出罰銀三角
又	警士	耿寶山	應巡未出罰銀二角
又	代理警長	關長春	應巡未出故意藏躲罰銀五角
外一區	警士	程文琴	擅離崗位罰銀三角
外四區	警士	蘇德桂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又	代理警長	白印普	應巡偷安罰銀三角
又	警士	張保桂	應巡偷安罰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王永海	空崗罰銀三角
內四區	警士	趙玉林	守望閒談罰銀一角
又	代理警長	楊永興	應巡未出罰銀三角

外二區 警士	李長春	在崗歌唱記過一次
外三區 警長	永存	服務不力記過一次
又 警士	楊祿	守望閒談罰銀二角
東郊區 警士	伊萬春	巡邏偷安罰銀二角
外四區 警士	楊玉慶	換班遲慢罰銀一角
東郊區代理巡官	王世清	未註同所時間記過一次
內四區 警士	韓玉璞	空崗罰銀二角
又 警士	柏泉山	空崗罰銀二角
內三區 警士	鮑振波	空崗罰銀二角
又 警士	董啟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又 警士	劉英沛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又 警士	馬保林	巡邏偷安罰銀一角
又 警士	張長進 劉寶榮	值班歇坐罰銀一角
外三區 警士	李順清	巡邏偷安各罰銀二角
外四區 警士	陳有立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春振華	值班睡罰銀一角

又	警士	朱永祥	空崗罰銀一角
外四區	警士	楊春安	入避風閣閑談罰銀一角
南郊區	警長	高文元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西郊區	警士	趙慶福	離崗閑談罰銀一角
內一區	警士	高振遠	值班睡罰銀一角
又	警士	馬瑞林	應巡早歸睡民罰銀三角
內二區	警士	金貴	巡邏箱表預先蓋章罰銀一角
外二區	警士	何定升	空崗罰銀三角
外三區	警士	劉文甫	欠巡記過一次
東郊區	警士	蘇俊魁	空崗各罰銀二角
內六區	警士	趙雨時	空崗罰銀二角
外三區	代理長	劉振邦	值班困睡罰銀二角
內四區	警士	徐雙良	不知指揮罰銀一角
又	警士	趙文元	服裝不整罰銀二角
東郊區	警士	王明山	守望閒談罰銀一角
又	警士	白海珍	

內一區	警士	司劍華	值夜睡覺罰銀一角
內四區	警士	關世榮	應巡未出罰銀二角
內五區	警士	馬文貴	守望遲出罰銀二角
內六區	警士	那瑞森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外一區	警士	趙永壽	應巡未出罰銀一角
又	警士	劉天德	空崗罰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何榮斌	空崗罰銀二角
內三區	警長	王德潤	空值記過一次
外四區	警士	李漢倬	守望偷安罰銀二角
又	警士	劉伯溪	應巡尚臥睡未起罰銀四角
內一區	警士	劉廣福	離船他往罰銀三角
又	警士	吳英壽	值班未起床罰銀一角
外一區	警士	郝風歧	值班因睡呼喚不起罰銀二角
又	警士	張炳良	應巡未出罰銀二角
外五區	警士	傅全瑞	應巡未出罰銀一角
又	警士	何榮斌	擅離崗位罰銀一角
內四區	警士	朱成壽	

內五區	警士	李致中	欠巡罰銀一角
又	警士	王居仁	欠巡罰銀一角
外四區	警士	李寶珍	欠巡罰銀三角
外五區代理	警長	吳宗沂	欠巡罰銀二角
內五區	警士	楊寶山	不知口令申飭
又	警士	趙松山	姿勢不佳申飭
又	警士	徐有林	欠巡罰銀二角
又	警士	黃福鑑	代人盜巡罰銀二角並記過一次
外二區	警士	劉文田	精神不佳申飭
又	警士	張榮斌	指揮不佳申飭
外三區代理	警長	金宗聯	值班睡罰銀一角
又	警士	朱耀章	離崗赴舖內烤火罰銀二角
外四區	警士	李漢偉	欠巡申飭
又	警士	宋潤泉	服務欠佳申飭
外五區	警士	未帶臂章	守望與人閑談申飭
南郊區	警士	吳佑麟	姿勢不佳罰銀一角

又	書士	季長盛	動務表欠車中飭
內二風	書士	馬廷海	植班坐睡罰銀一角
內五風	書士	韓德奇 朱寶臣	過時候班各罰銀一角
外二風	書士	馬文貴	華國開錢罰銀二角
外四風	書士	王文瑞 孟憲生 劉廣林	姿勢不佳中飭 應遲遲出罰銀二角 勤務表未盡遵守過罰中飭 守景倫安各罰銀二角
又	書士	多森	植班因睡罰銀一角

廣 告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一日出版

北平前門內公安局內
北平市警察局

編輯者 北平市市政府警察局編輯處
電話東局三一五二號

第 四 卷

警 察 刊

六期 第六

要

服從命令遵守紀律的要道
我們所應注意的兩件事

論 著

蔡勤軍

蘇理平

上海市公安局編印

六三紀念訓詞 蔣委員長
警察行政與地方自治 吳鐵城
怎樣體念這次集中訓練的意義和使命 蔡勤軍
中國經濟統制聲中之警察取緝問題 葉樂羣
犯罪責任能力鑑定之研究 何效文
警察對於漁區民間組織訓練應負之使命 蔡勤軍
警察人事管理 黃振譯
中國防空建設的基礎 左 源
法規、統計

發行者 行北平市政府警察局總務部文書股
印 刷 者 北平市市政府警察局感化所
電 話 西局二二七二號
北平前門內公安局內

北平市政府警察局出版書籍

北平市政府公安局二十二年度業務報告

戰時警察要旨（教科用）

北平市政府公安局警務旬刊

違警罰法（教科用）

北平市政府公安局檢閱彙刊

現行警察法令（教科用）

北平市政府公安局指紋處理規程

勤務章程要則（教科用）

北平市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安局服務分
團彙刊第一期

交通指揮法（教科用）

新生活運動須知

外事警察要旨（教科用）

誰須知

航空警察學（教科用）

警察要旨（教科用）

性相論（教科參考用）